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名人少年趣事二百篇(2)



文学家史学家

## 山洞里的读书郎

在长江三峡的巫峡和西陵峡之间，有一座名叫秭归的县城。这里就是战国时期大诗人屈原的故乡。

屈原自幼聪明好学，在学堂里深得老师的赏识。可有一段时间，他放学后经常迟迟不回家。家里人问他缘故，他总是神秘地笑笑说：“我现在谁也不告诉。你们放心吧，反正我不会去干坏事的。”

屈原的姐姐女媭心里仍不踏实。这天，她在放学前先赶到学校，当屈原背完晚书走出校门时，便悄悄地跟在了后面，一直跟到了后山坡的一个山洞里。

这山洞可真美！婀娜多姿的石柱、石笋和石钟乳，在虚无缥缈的雾气中亭亭玉立。晶莹闪亮的水滴顺着石钟乳尖，一滴一滴地慢慢坠落，叮咚之声，犹如珠落银盘。

屈原在泉边一块青石上坐了下来，随手掏出一卷竹简，低声吟咏起来。

女媭站在洞口默默地倾听着。她仿佛跟着弟弟一起，一会儿来到了洞庭湖畔的渔翁、蚕女中间，一会儿又来到了九嶷山上的樵夫、猎人中间……直到夜幕降临，洞内一片朦胧时，她才轻轻地喊了一声：“弟弟”。

“谁？”屈原猛一怔。当他瞪大眼睛，看清是自己亲爱的姐姐站在洞口时，连忙笑吟吟地迎上前去：“姐姐，我读的都是咱们楚国的民歌，美极啦！可是，老师不许我们在学校里读它，没办法，我就……”

“那也得对家里说一声啊。”女媭只责备了一句，便拉着弟弟的手一块儿走出了山洞。

屈原在山洞里读书的事很快就传开了。他死后，故乡人民为了纪念他，就把后山的这座山洞取名为“读书洞”。

## 兄弟争刑

大家一定熟悉孔融让梨的故事吧？它说的是：东汉学者孔融小时候，每当家里买来又香又甜的梨子，总是拣小的吃，把大的留给哥哥。这里，再讲一个孔融与哥哥争刑的故事。从这一“让”一“争”中，我们可以看出他的美德。

孔融十六岁时，朝廷宦官专权，迫害异己。有一个名叫张俭的官吏触犯了宦官头子侯览。侯览怀恨在心，便谎称张俭谋反朝廷，下令逮捕他。张俭考虑到与孔融的哥哥孔褒是老交情，便躲到了孔家。孔融深深同情张俭的不幸遭遇，亲自动手，打扫干净一间密室，把他藏了起来。

后来，侯览不知怎么听说了张俭躲在孔家，便差人前来搜捕。然而，孔融和哥哥已在前一天夜里悄悄将张俭打发走了。差人扑了个空，只好将孔融兄弟带走了。

审讯时，孔融面无惧色地说：“张俭是我藏的，也是我放的，如果有罪，我一人承当。”

孔褒马上抢着说：“张俭是我的朋友，完全是奔我而来的，与弟弟无关。”

地方官见兄弟两人争着受刑，一时不知该如何处置，便将案情上报侯览。后来，侯览下令杀了孔褒。

## 佛爷“显灵”

提起《文心雕龙》，爱好文学的少年朋友不会觉得陌生。它是南北朝文学家刘勰的一部文艺理论专著，在中国文学发展史上有相当影响。

刘勰的老家在山东莒县。他自幼父母双亡，留下的财产只有一堆书籍。刘勰十分珍爱这些书籍，每天从山上砍柴回家，总要苦读到半夜。家里没钱买灯油，他就跑到十几里外的金华寺，借着佛灯读书。

金华寺的主持和尚叫僧祐，很有学问，千卷佛经背得滚瓜烂熟。他住的禅房里收藏着不少古代名著。这天，僧祐刚念完早经。忽然，夜里值更的小和尚慌慌张张地跑来禀报，说大殿里佛爷显灵，他亲眼看见佛身摆动，亲耳听到朗朗的诵经声。那僧祐长老半信半疑，决计亲自察看个明白。

第二天天刚黑，僧祐就暗暗藏在大殿等候。初更过后，仍没有动静，大殿里阴风飒飒，烛光摇曳，好不祐人。僧祐正在纳闷，猛地发现有个瘦小的身影从墙外跳进来，轻手轻脚走进了大殿。定睛细看，原来是个孩子。

“你夜晚翻墙入寺，想干什么？”僧祐从佛像后走出来，厉声问道。

“我……我是来借灯读书的。”刘勰从怀里掏出一本书，结结巴巴地说。

待等刘勰把真情全讲清楚以后，僧祐很受感动。他亲切地抚摸着刘勰的肩膀说：“有志气！如你不嫌，就跟我读书吧！”

刘勰一听，笑眼顿开，随即叩拜了师父。从此，他在僧祐长老的指点下，学问长进得更快了。

## 藏火读书

北朝学者张天龙在京讲《尚书》，十二岁的学生祖莹赶去听课，匆忙中错把《曲礼》当成《尚书》拿在手中。

等他发现带错了书时，老师已经走上讲台。他深知老师严厉，只好惴惴不安地低着头，不敢声张。说来也巧，老师偏偏点名叫他朗读课文。这下可糟了，了解此事的同学都为他捏了一把汗。

不料，祖莹却手捧《曲礼》，流畅地背诵了《尚书》中的三篇文章。老师一边看着原文，一边满意地点着头。

下课后，祖莹的同学李孝怡向老师说穿了秘密。博学强记的张天龙非常惊奇，不但没有批评祖莹，反而和颜悦色地询问他是如何熟记课文的。

原来，祖莹从小热爱读书，八岁就能背诵《诗》、《书》。他父母担心他过于刻苦，累坏身子，夜间便把灯收藏起来。

可祖莹的心眼儿挺灵，又想出了巧主意。每天傍晚，他悄悄地把火藏在灰里，等父母睡着后，就遮住窗户，燃火夜读。

张天龙听罢祖莹的述说，激动不已，连声称赞说：“如此发愤攻读，将来前途无量！”

后来，祖莹果然成了一个才学出众的人。

## 两次见刘松

隋朝著名学者卢思道，小时候脑子很灵。有一次，他父亲把他的诗文拿给朋友看。朋友们都伸出大拇指赞不绝口。这一来，卢思道有点飘飘然了，不愿再下苦功学习了。

有一天，卢思道去拜访一位名叫刘松的学者，走进屋子，只见他正挥笔给人撰写碑文。碑文内容深奥，有许多词句和典故卢思道都看不懂。顿时，他自惭形秽，感慨地自语道：“我真好比是井底之蛙啊！”

从此，卢思道好象变了一个人，再也不在众人面前夸夸其谈了。他先是在家刻苦自学，以后又带着各种疑难问题去请教名人。就这样，他的知识越来越丰富，写的文章也日见长进。

有一天，卢思道又见到了刘松。他恭敬地把自己的文章拿给刘松看，请他指教。刘松看了，拍手大加赞赏：“想不到你小小年纪，竟能写出如此文情并茂的文章，不简单！”说罢，还老实地承认自己对卢思道文章中的一些典故搞不大懂，要求他一一加以解释。

卢思道从这件事上深刻认识到“满招损，谦受益”的道理，学习更自觉、更刻苦了。

## 浪子回头

初唐诗人陈子昂，老家在梓州射洪（今四川省射洪县），幼年时就随父亲来到京城长安。由于父母过于娇惯，他十几岁还不爱读书，每天不是带着朋友出城打猎，就是四处找人斗鸡赌钱。后来，父母也看不下去了，一再劝他除掉恶习，潜心攻读，可陈子昂根本听不进去。

有一天，陈子昂路过一处书塾，无意中听得老师讲：“一个人享受荣誉或是蒙受耻辱，完全决定于他本人的品德。好人自然享受荣誉，坏人自然蒙受耻辱。一个人放任自流，行为傲慢，身上有邪恶污秽的东西，就无法受人尊敬。作为一个君子，要博学，还要用学来的道理经常对照检查自己。这样做，你的知识就越来越多，行为上也不至于有过失了。俗话说：‘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看到别人能做一番大事业，你也许会很羡慕，但你哪里知道，人家是下了一番苦功呢！不经过努力想得到学问，就象缘木求鱼一样……”

这番话对陈子昂触动很大，回家后，他回首往事，追悔莫及，流着眼泪向父母认了错。

从此，陈子昂和原来的哥们断了来往，放掉了养在家里的各种小动物，和书本交上了亲密的朋友。



## 李白续诗

唐代大文学家李白少年时期，曾一度贪图玩耍，不爱学习。有一次，他偶然看到一位老太婆在用铁杵磨针，深受启发。从此发奋学习，学业大进，闻名乡里。后来，经乡里文人举荐，十六岁的李白到彰明县（今四川江油县）衙门里当了一名文书小吏。

唐玄宗开元五年（公元717年）五月，涪江暴涨，淹没了大片良田，冲毁了许多民房。可昏庸的彰明县令不但不设法救灾，反而硬拉着衙门里的人去观赏水景。

他们来到江边，只见黄水滔滔，急流似箭，浊浪中，卷杂着破板烂席、残枝败叶。忽然，有人惊叫起来：“死人！”众人随他手指方向仔细一瞧，果然有一具女尸从上游漂下，猛地一个大浪，尸体被冲到岸边，在芦苇丛中转了几转，一会儿又不见了。

面对被溺死的女子，脑满肠肥的县令却诗兴大发，摇头晃脑地吟唱起来：“二八谁家女，漂来倚岸芦。鸟窥眉上翠，鱼弄口旁珠。”只作出这几句，他就吭吭吃吃接不下去了。

被迫随行的李白早就心中有气，眼下看到昏庸的县令竟以死尸寻欢作乐，更是火顶脑门，于是满怀疾愤之情，续了四句：“绿发随波改，红颜逐浪无。因何逢伍相？应是怨秋胡。”诗中，李白辛辣地讽刺县令就象春秋时代行为不轨、玩弄妇女的秋胡，应该让被吴王夫差冤杀的伍子胥化作怒潮淹死。

县令一听，脸色顿变，半天说不出一句话来。

李白料定县令必将寻机报复，便收拾行装，弃职回家了。

## 瓜是谁的？

唐代诗人王维小时候，东邻一位孤独老人在房后种了半亩甜瓜。这甜瓜个头大，味道美，大老远都能闻得到香气儿。有一天，老人的瓜被人偷了好多。他正在伤心落泪，王维走来说：“贼偷了瓜，一定要到集市上去卖的。你快去集上找一找！”

老人跌跌撞撞地赶到集上，果然在王麻子的瓜摊上认出了自己的甜瓜。但王麻子死不认帐，硬说这瓜是刘二狗的。两人争吵起来，惊动了过路县官。县官上前查问，由于老人拿不出证据，便认为是在无理取闹，气冲冲地命令差役把老人赶走。

王维一直蹲在王麻子的瓜摊前。他想，瓜熟蒂落。瓜是老人的，瓜蒂就应该留在老人的瓜蔓上。如果能把地里的瓜蒂拿来，这不就是真凭实据吗？

于是，他先跑到刘二狗家的瓜地，一看，甜瓜还没熟呢！再到老人的地里查找，瓜蔓上果然留着好多瓜蒂。这下子，王维的心里更亮堂了。他把瓜蒂摘下来，装进口袋，迅速赶到了集市上。

这时候，老人正跪在县官面前直喊冤枉呢！王维顾不得擦汗，掏出口袋里的瓜蒂就和瓜屁股对起茬来。不一会儿，便全对上了。

县官问明情况，勃然大怒，马上命人把王麻子押来。王麻子吓得浑身筛糠，老老实实招认是他偷了老人的甜瓜。

## 神童与诚童

北宋景德年间，两名才华超群的神童被地方官同时推荐给了朝廷。他俩一个名叫晏殊，另一个叫做蔡伯偁。

真宗皇帝听说国家出了这样奇异的人才，非常高兴，亲自召见神童，出题考试他俩的才学。

若论才学，蔡伯偁与晏殊不相上下；若论品德，却大不一样。蔡伯偁有心要压倒晏殊，一看试题出得容易，立刻眉飞色舞地挥笔疾书。而晏殊见这个试题恰是自己十天前在家里曾经做过的，就老老实实地对皇帝讲了，并请求另出一个更难题目。这样一来，蔡伯偁抢先交了头卷。他暗暗笑话晏殊是一个小傻瓜。

真宗皇帝对晏殊、蔡伯偁的答卷都很满意，便破例赐给他俩官职，留在朝廷里伴同皇太子读书。皇太子年纪也很小，性好嬉玩，不愿读书。晏殊总是苦口婆心地规劝他，惹得皇太子有些生厌。而蔡伯偁小小年纪就学会了迎合，处处讨皇太子的欢心。宫里的门槛很高，皇太子跨不过去，蔡伯偁就趴在地上，用脊背给他垫脚。

有一次，真宗皇帝要检查皇太子的学业。皇太子做不出文章，要晏殊代做一篇。晏殊认为这是弄虚作假，高低不答应。蔡伯偁却谄媚地赶写了一篇文章，送给皇太子一字不漏地照抄。真宗皇帝发现文章不像皇太子做的，追问下来，晏殊如实禀告了。这下子更得罪了皇太子，他恶狠狠地指着晏殊的鼻子骂道：“我将来当了皇帝，要杀你的头！”晏殊毫无惧色地回答：“就是杀我的头，我也不说假话，不做假事。”

后来，皇太子长大了。真宗皇帝死后由他继位，当了仁宗皇帝。蔡伯偁自以为和仁宗皇帝关系不错，这下子一定要做大官了，谁知仁宗皇帝却任命晏殊为宰相。蔡伯偁很不服气，去问仁宗皇帝。仁宗说：“当时我年幼不懂事，现在我知道应该怎样来识别真正的人才。不错，你和晏殊都颇有才华，可是你为人不诚实，欠正派，让人放心不下。宰相身负国家重任，应该由晏殊这种德才兼备的人来担任。”

## 圣俞读书石

宋朝诗人梅尧臣，字圣俞，安徽宛陵（今宣城）人。他的家乡梅溪村，是个山青水秀、风光绮丽的好地方。每逢梅花盛开的时候，梅山上红白相间，花香醉人。梅退残妆之际，清澈的梅溪水漂满了梅花瓣，别有一番风情……

梅山脚下梅溪旁，有一块长方形的青石板。梅圣俞小时候，常和伙伴们以此为桌，读书写字。年长日久，这石板竟磨得精光溜滑。村里人都敬重地称它为“读书石”。

梅圣俞十三岁那年，宛陵一个姓方的举人死了老子。他和风水先生选择坟地，路过梅溪村，一眼看上了这块平洁光滑的读书石，硬要家丁抬回去给老子做墓碑。村里人哪里舍得！纷纷上前劝阻。有几个小孩干脆趴在青石上喊叫起来：“这是我们的读书石！”

“什么读书石！”方举人火了，边喊边动起了拳脚。眨眼工夫，好几个孩子被打倒在地。梅溪旁哭声、喊声响成一片。

此时，梅圣俞正在家中吟诗诵赋，听到外面的嘈杂声，急忙跑了出来，只见两个家丁在方举人的指挥下，正要动手抬走“读书石”。梅圣俞怒火中烧，“瞪”地一步窜上前，两手叉腰，大声喝道：“圣俞读书石，谁敢动手！”

方举人一听，如雷贯耳，“扑通”一声跪倒在地，对着青石板连连叩头：“小人该死！小人该死！望万岁恕罪。”接着，头也不敢抬地夹着尾巴跑了。原来，方举人把“圣俞”当成了皇帝的文告——“圣谕”。他狗胆再大，也不敢在皇帝老子头上动土哇！

事后，村里人都夸梅圣俞勇敢、机智，并改称这块青石板为“圣俞读书石”。

## 永不说假话

北宋著名史学家司马光的字为啥叫“君实”呢？这里有一段有趣的故事。

司马光童年时代，有一天，客人送给他家一篮核桃。司马光从来也没吃过核桃，嘴一馋，拿起一个就咬了起来。可咬了半天，怎么也咬不破那硬梆梆的核桃壳。

他捂着胀疼的腮帮子正在生气，老家人进屋来了，一瞧司马光那难堪的样子，不禁哑然失笑。

“来，我教你吃。”他转身找来个小铁锤，慢慢地教司马光捣开硬壳，抠出桃仁，然后又去做别的事去了。

一会儿，司马光的父母回来了。他们见儿子坐在地上，一面砸着核桃，一面吃着桃仁，十分惊讶，忙上前询问：“小光，你怎么知道核桃应该这样吃法？”

司马光转动着黑溜溜的眼珠，撒娇地说：“我自己想出来的。”

二老听罢，喜上眉梢，连声夸赞司马光“聪明”、“伶俐”、“心眼多”。

然而，纸是包不住火的。没过几天，司马光的父母就知道了事情的真相。他们喊来司马光，严肃地说：“说假话可是最不老实的行为啊！”顿时，司马光羞红了脸，耷拉下了小脑袋。从此，司马光再也不说谎了。他长大成人后，为了表示一辈子做个诚实人的决心，把自己的字起为“君实”。

## 为老师改诗

四川眉山是个倚山傍水、风景秀丽的城镇。在眉山城的西边，有个寿昌院。北宋庆历年间，寿昌院是一所著名的乡校，“唐宋八大家”之一的苏东坡，小时候就在这里读书。

有一天，乡校的老师刘微之拿出自己创作的一首《鹭鸶诗》，先高声吟诵了两遍，然后让学生们品评。不少学生啧啧赞美，苏东坡却坐在那儿紧锁眉头，一言不发。晚上回家，他翻来覆去推敲老师的诗句，总觉得有不妥之处。

第二天早上，他鼓足勇气找到老师，轻轻地说：“老师，‘渔人忽惊起，雪片逐风斜’这两句诗中的‘雪片’，是不是指鹭鸶身上落下的羽毛？”

“嗯，没错。”老师不假思索地回答。

“不过，鹭鸶起飞的时候，掉落的羽毛是不会随风斜斜地飘舞的。”苏东坡稍微提高了一下嗓门。

“这……你怎么知道？”老师面露诧异之色。

苏东坡满有把握地回答：“我和哥哥常到河边看鹭鸶玩呢！”

“唔，唔，”老师沉思片刻，忽然亲切地反问一句：“那么，你看这诗句应当如何改呢？”

“以学生愚见，是否可把‘雪片逐风斜’稍动几字，改为‘雪片落蒹葭（芦苇）’？”苏东坡胸有成竹，脱口而出。

“雪片落蒹葭？”老师顿觉眼前出现了一幅清新的画面，“好！一个‘落’字，可与雪片呼应，见出纷纷扬扬之状；而将‘风斜’换作‘蒹葭’，那江畔茂密的芦苇，也就鲜明地呈现在诗中了。”说到这里，他兴奋地拿出纸笔，把《鹭鸶诗》重新工工整整地抄写了一遍。上课后，他又当着全体学生，夸奖了苏东坡一番。

## 好厉害的英武少年

南宋爱国词人辛弃疾的少年时代，是在国运衰颓、兵祸连绵的情况下度过的。他刚满十六岁，家乡济南就被金兵占领了。他目睹烽烟翻滚，山河破碎，仇恨的种子深深地埋藏在心间。

有一天，金人贵族中的一个中下级军官完颜千户耀武扬威地来到辛家，硬逼着辛弃疾的祖父辛赞用酒肉款待他。辛赞是个老实人，憋着一肚子气，勉强摆了一座酒席。骄横的完颜千户几杯酒下肚后，更加得意洋洋，竟当众侮辱起敬酒的小僮来了。

这一来，年少气盛的辛弃疾再也忍不住了。他“嗖”地从墙上抽出一把宝剑，“噚、噚、噚”几步走到完颜千户面前，激昂地说：“趁诸位酒酣耳热，让我舞剑给大家开心助兴！”说罢，便挥剑起舞。只见他有时轻似燕子点水，有时重如泰山压顶。舞到兴头上，剑人合而为一，只有剑光闪闪，不知人在何处。正在这时，忽听辛弃疾猛喝一声：“看剑！”一个大鹏展翅，宝剑直指完颜千户的脑门。“啊！——”完颜千户吓得面如土色，“扑通”一声，连人带椅仰倒在地，桌子上的杯盘叮当落地，打得粉碎。辛弃疾急忙收剑做了个干净洒脱的收势，说了声“莽撞了！”从容地站立一旁。完颜千户惊魂未定，还呆呆地坐在地上。等到奴仆们赶忙上前扶起，他才不得不尴尬地说出话来：“舞得好，好厉害的英武少年！”

## 敢提意见的学生

古时候，师道尊严很厉害，学生只能毕恭毕敬地听老师讲课，不能当面提出任何异议。然而，有个名叫脱脱的蒙古族人，却破了这个规矩。脱脱是元朝末年人，在朝廷里当过宰相，还主编过二十四史之一的《宋史》。

脱脱小时候，父亲为他请了一位很有学问的老师。这位老师名叫吴直方，对学生要求十分严格，每天都要下挺大的功夫教脱脱读圣贤的书。不过，那时候老师教书，只是一味地让学生死记硬背，很少讲解书中的内容。天长日久，脱脱越来越感到枯燥无味。有一天，他实在忍不住了，就壮着胆子对老师说：“老师，请恕我直言。这样成天摇头晃脑地死读书，太没意思了。”

吴直方一听，顿时怔住了。因为他教书多年，还没碰到一个敢提意见的学生呢！为了维护自己的“尊严”，他板着面孔，猛地拍了一下桌子，厉声说道：“放肆！读圣贤的书，岂能胡思乱想，胡说八道！”

“老师息怒。学生并非不爱读圣贤的书。”脱脱很有礼貌地解释道，“读圣贤的书，是为了将来照圣贤教导的那样去做。如果您能给学生讲一些圣贤的故事，岂不更有利于身体力行吗？”

吴直方想了一会儿，觉得脱脱说的满有道理，就不再生气了。从此，他改变了教学方法，经常结合书本，给脱脱讲一些古人爱国爱民、勤学苦练的故事。这些故事深深地印在脱脱的脑海里，激励他克服困难，奋发进取。



## 解缙戏对曹尚书

江西吉水，山青水秀，文人辈出，曾有“一门三进士，五里一状元”之誉。明代文学家解缙就诞生在这里。

解缙，自幼聪明过人，出口成章，十四岁就写下了“日望赣江千里帆，夜观庐陵万盏灯”的春联，引得四邻争相观看。

当地曹尚书对解缙的才华很是妒忌，竟故意在解家门前的河堤上栽了一片竹林，使解缙不能倚窗观看河上的江帆和水鸟。那知，从小爱竹的解缙却触景生情，作了一副春联：“门对千竿竹，家藏万卷书。”

曹尚书见了，十分懊悔，心想，我家的竹园景色岂能让他借用？于是命家人把园中竹子都砍去一截。解缙随即又将上下联末尾各加一字：“门对千竿竹短，家藏万卷书长。”

曹尚书读了对联更加恼火，遂命家人把园中竹子全部砍光。不料，解缙则再度在上下联尾各补一字：“门对千竿竹短无，家藏万卷书长有。”

这下子，可把曹尚书给气疯了，发誓非灭一灭解缙的威风不可。他让人传解缙来府上相见，却又不开正门。解缙当场提出抗议：“正门未开，非迎客之礼。”

曹尚书说：“我出几副上联，你对得上便开正门迎接。第一副上联：小犬无知嫌路窄，……”

解缙对：“大鹏展翅恨天低！”

曹又出一上联：“天作棋盘星作子，谁人敢下？”

解缙对：“地作琵琶路当弦，哪个能弹？”

曹尚书见解缙对答如流，只好开了正门迎接。但他仍不服气这个身穿绿衣、个子矮小的孩子，便出言不逊地挖苦道：“出水蛤蟆穿绿袄。”

解缙见曹尚书穿着红袍，老态龙钟，便答：“落汤螃蟹着红袍。”

这真是以牙还牙，以眼还眼，曹尚书不得不惊服解缙确有才华。

## 蒲根练字

到江苏淮阴旅游的人，大都忘不了参观明代文学家吴承恩的故居——射阳簃。据那一带的老人们讲，吴承恩小时候家里挺穷，常常连买纸张的钱也挤不出来。

吴承恩的父亲是个读书人。为了教孩子读书写字，可没少花了心血。有一天，他从湖边经过，发现一堆被农民扔掉的蒲根，便拾了几根带回家，先是洗净，晒干，然后把它剥开，铺平，叫小承恩在上面写字。

吴承恩撅起小嘴，不高兴地说：“在蒲根上写字，多难受啊！”

父亲见承恩老是不想动笔，便心平气和地说：“你还记得宋代文学家欧阳修的故事吗？他小的时候，家境比咱更难，连笔墨都买不起。他母亲就叫他用芦柴棒子在地上学着写字。还有抗金英雄岳飞，小时候也是用树枝在沙上练字的。现在，你能用笔墨在蒲根上写字，难道还不该满足吗？”

听了父亲的话，吴承恩深受感动，当即惭愧地承认了错误。从此，他一有空儿就到湖边抱回一堆蒲根，学着父亲的办法整理好，然后在根片上一笔一画地写啊，写啊，不知不觉，用过的蒲根就堆了一人多高。俗话说：“功夫不负有心人”。吴承恩通过勤学苦练，不但把字儿练得超群出众，而且练出了一手人人叹服的好文章。他成年后，还创作成功了妇孺皆知的不朽名著《西游记》呢！

## 石先生弄巧成拙

蒲松龄是清代著名的文学家。他的短篇小说集《聊斋志异》：“写鬼写妖高人一等，刺贪刺虐入骨三分”，在文学史上具有重要的地位。

蒲松龄早年就有文名，为村里人所称赞。当地一个姓石的乡绅十分嫉妒，一心想找个机会显露一下自己的“才学”。

这天，他找到正在和小伙伴玩耍的蒲松龄，指着不远处被塌落的砖墙砸死的一只小鸡，信口诌道：“细羽家禽砖后死。”念罢，他又得意洋洋地要蒲松龄来对。

聪明的蒲松龄早知石乡绅的为人，就心生一计，假装为难地说：“我哪能对得上先生出的妙句。既然先生非要我学着对不可。我就一个字一个字地试着对对吧！”

石乡绅信以为真，便点头同意了。

蒲松龄又说：“不过，还得请先生帮我记记，要不然，对完后面的，前面的也就忘了。”

石乡绅更得意了，心想，这一回准能看上这个小家伙的笑话了。于是，毫不犹豫地回答说：“好，好，你说我记！”

蒲松龄扳着指头，一字一字地对开了：“粗可对细，毛能对羽，有家必有野，有禽还有兽，石同砖成对，先与后可联，生死相对，自不必说。总算都凑上了，请先生连起来看看怎么样？”

石乡绅照蒲松龄对的字一念，脸色“刷”地变得猪血般紫红。原来这七个字连起来是：“粗毛野兽石先生”。

蒲松龄和小伙伴齐声喊着这个对句，连蹦带跳地跑了。这个捞了一顶“粗毛野兽”桂冠的石乡绅，只好自认晦气。

## 妙语嘲公子

清朝初年，中国产生了一位杰出的讽刺文学巨匠。他就是《儒林外史》的作者吴敬梓。

吴敬梓的家庭，本是安徽全椒县的名门大户，家里奴仆成群，门前宾客如云。可传到吴敬梓这一代的时候，家道开始衰落。吴敬梓常常戴着土里土气的“马虎帽子”，到茶馆里自斟自饮，消愁解闷。

有一天，吴敬梓正在茶馆里喝茶，全椒城里几个有名的花花公子也来了。他们一瞧吴敬梓这副“寒酸”样，就你一言我一语地奚落起来：

“这是什么打扮？百姓不像百姓，朝举不像朝举。”

“你们看，他那帽子里蹲着只乌龟呢！”

吴敬梓实在听不下去了。本来，他真想冲上前去，用拳头狠狠地教训他们一顿。可转念一想，自己势单力薄，弄不好，会吃亏的。于是，便端起面前那把茶壶，先是端详、抚弄了一番，然后旁若无人地赋起一首诗来：

嘴尖肚大柄儿高，  
壶水未满先摇晃，  
量小不能容大佛，  
半寸黄水起波涛。

寥寥数语，尖锐、辛辣地嘲讽了这伙道貌岸然、不学无术的公子哥们。诗毕，吴敬梓昂然起身，拂袖而去。茶馆里，花花公子们你看我，我看你，一个个都变成了“哑巴”、“傻瓜”。

## 贫民的衣服

清代的李渔，是我国著名的戏曲理论家和作家。他的理论著作《闲情偶寄》和传奇戏曲《比目鱼》、《风筝误》等，在我国戏剧发展史上具有重要地位。

李渔出生在风光旖旎的江南水乡——浙江兰溪。他从小聪明好学，喜欢“钻牛角尖”。有一次，私塾先生教学生读《孟子》，在解释“虽褐宽博”一词时说：“宋朝朱熹讲，褐，即贫贱人所穿之衣；宽博，即肥长。”别的孩子听了，都依依呀呀地跟着念起来，唯有李渔紧锁眉头，一声不吭。他觉得朱熹的注解不对头：贫贱人的衣服应短瘦一些，省些布料才是，为何又肥又大呢？

这个疑问，他藏在心中多年，一直百思不得其解。后来，他听说北方山区的穷苦百姓有穿褐色衣服的习惯，就长途跋涉，来到那里。他一连走访了十几个村庄，发现当地居民的褐衣果然又肥又大，很不合体。

“这是怎么回事呢？”李渔好奇地探问几位白发苍苍的老农民。

老农民回答说：“没有什么可奇怪的。我们住在深山，生活艰苦，只此一件衣服，白天裹身，晚上当被，如果不肥大些，哪能盖住全身呢？”

“噢，原来如此！”李渔疑窦顿开。他痴痴地凝视着老人身上那补丁摺补丁的肥大衣服，悲喜交加……

## 从民歌里吸收营养

广东梅县，人杰地灵。清末著名诗人黄遵宪，就出生在这里。

黄遵宪的曾祖母粗通文墨，背得不少儿歌和古诗。黄遵宪刚会说话，就跟着她老人家学唱儿歌《月光光》：“月光光，秀才娘。骑白马，过莲塘。莲塘背，种韭菜。韭菜花，结亲家。亲家门口一口塘，放个鲤鱼八尺长。长个拿来炒酒食，短个拿来娶姑娘。”这首充满生活情趣的儿歌，在黄遵宪幼小的心灵里留下极深的印象。随着年龄的增长，他开始有意识地学唱民歌。有一次，他碰见两个穷苦人，一面打着拍子，一面唱着《乞儿歌》：“一天只有十二时，一时只走两三间，一间只讨一文钱，苍天苍天真可怜！”黄遵宪听了，潸然泪下，马上送给讨饭人一百文钱，并安慰了他们一番。回到家里，他凭着记忆，把这首民歌工工整整地抄在了本子上。

由于受民歌的影响，黄遵宪小小年纪已能写出一手好诗。有一天，老师出了个题目：《一路春鸠啼落花》，让遵宪写诗。他来得也真快，随即应声答道：“春从何处去，鸠亦尽情啼……”老师听了又喜又惊，第二天又出了个题目：《一览众山小》。遵宪挥笔写道：“天下犹为小，何论眼底山……”破题这两句就气概不凡。

黄遵宪成年以后，更加注重对传统民歌的学习和继承，提出了“我手写我口”的响亮口号，成为清末“诗界革命”的一面旗帜。

## 磨刀师傅的喊声

鲁迅先生少年时在家读书，常常听到窗外传来这样的声音：——屹嚟屹嚟，×……×……呵——磨剪刀呵！

声调很好听。“屹嚟屹嚟”是磨刀担子前面的铁板敲击声，好象前奏曲，接着就是磨刀师傅抑扬高亢的喊声。前一个“呵”字拖得长长的，后一个“呵”刚一出口就赶快煞住。只是中间的“×……×……呵”，谁也不知道是什么意思。小鲁迅请教过许多磨刀师傅，可是，都不能解决他的疑问。

有的说：“是这样叫的嘛！我们都叫惯了！”

有的说：“我们世世代代都是这么叫的。”

鲁迅没有灰心。他从小就有这么个倔脾气：对什么事情都要追根究底。不弄个水落石出，是不肯罢休的。终于有一天，他从一位白胡子老磨匠那儿得到了答案：“是这样的——‘磨镜呵——磨剪刀呵’！”磨镜？鲁迅感到很奇怪。他正要再问，老人却挑起担子唱着走了。鲁迅迷惑不解地回到家里，想啊想啊，忽然想到了自己过去读过的一本古书。他恍然大悟了：原来师傅们这一行，在很早的时候，不仅磨剪刀，而且还磨镜呢！

说到这里大家可能会纳闷，镜子怎么还要磨呢？是的，现在的镜子是玻璃做的，蒙上灰尘，揩一揩就光亮了。可是古代没有玻璃，镜子是铜做的。家家户户的镜子都要经常磨。所以“磨剪刀”这一行，是既磨镜又磨剪刀的。后来镜虽不磨了，但磨刀师傅的喊声却世世代代流传下来。

从上面这个故事，我们可以看出少年时代鲁迅的好学精神。

## 郭沫若写诗帮同学

郭沫若是我国卓越的无产阶级文化战士。他于 1892 年生于四川乐山“绥山毓秀，沫水钟灵”的古镇——沙湾。

郭沫若四岁半便进“绥山馆”读书，在这里度过了八个春秋。郭沫若在私塾先生的训导下，读《唐诗三百首》、《千家诗》等许多古书。因此，他不到七岁，就己能写出满不错的对联和诗词。

郭沫若在少年时代就十分同情家庭困难的同学。有一天，他碰到在乐山太平场读书的好友余童生，只见小余表情沮丧，仔细一问，才知他因交不起学费，被迫退学了。郭沫若心想，小余聪明好学，很有抱负，如今中途辍学，多可惜呀！于是，他温情脉脉地安慰小余说：“别难过，我去找私塾先生求求情，让他免费收下你。”说罢，当场作了一副对联，送给了私塾先生。

谁知，私塾先生接过对联，只看了两眼，就无动于衷地扔到了一边。郭沫若急了，又研墨挥毫，作了一首七绝《怜余童生》：“学海茫茫庭院森，无银不敢拜大成。吾望吾师施恩典，同病相怜应有人。”

私塾先生读了这首情深意切的七绝诗，深受感动，不久就免了余童生的学费，使他得以继续念书。



## 进步的东西就该学

“五四”运动时，著名文学翻译家曹靖华正在开封第二中学读书。在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思潮鼓舞下，他思想活跃，经常阅读一些进步书籍和报刊。

当时，开封有一种传播新思想、新文化的刊物——《白话报》。它的最大特点就是破了几千年来用文言写作的老规矩，全部文章都是用通俗活泼的白话写成的。曹靖华自然而然地成了《白话报》的热心读者，并模仿着用白话作文，用标点符号断句。

有一次，一个顽固守旧的国文教员发现曹靖华的作文本里出现了自己看不懂的标点符号，十分恼火，于是，便在黑板上画了一个下面缺了一点的问号，指划着斥责道：“这是什么？这是秤钩哟。连秤钩都入到文章里，这还了得！”曹靖华又好气又好笑，当即理直气壮地回答他：“这是新式标点符号！”这下子，这位老学究更是火顶脑门了。他猛一拍桌子，大喝一声：“胆大妄为！”接着，把曹靖华的作文本狠狠地扔到地上。

然而，曹靖华毫不畏惧，面向全班同学慷慨陈词，指出写白话文、用标点符号是时代的潮流。他说：“世界是在进步的，凡是我们的进步东西，就应该学。这是任何人阻挡不住的……”

老学究见压不服曹靖华，只好请来校长，想让校长把这个不驯服的学生开除。但校长是位比较开明的忠厚长者，听了双方的陈述后，不仅没有责怪曹靖华，反而批评老学究不该以势压人。老学究见没人替自己说话，尴尬万状，只得夹着课本垂头丧气地走了。

## 不让同学掉队

在江苏省扬州市的平山堂，有一个幽静的石洞。山洞里，藏着作家朱自清少年时代的一个故事。

朱自清在扬州两淮中学读书的时候，是个诗歌迷。他和几位爱好诗歌的同学一起，成立了一个诗社，经常利用课余时间，到平山堂的石洞中赋诗作文，切磋学问。

一天下午，按惯例诗友们又该聚会。可眼看太阳快要落山了，唯独朱自清还没来到。他到哪儿去了呢？大家正纳闷地猜测着，忽然，朱自清气喘吁吁地出现在洞口，身边还跟着另外一个同学——李星。

“同学们，李星也来参加咱们的诗社了，大家欢迎！”朱自清拉着李星的手，激动地说。说完，又带头鼓起掌来。

原来，李星因为功课不好，常挨老师的批评。昨天，他考试又砸了锅。老师一气之下，不让他再来上学了。

朱自清暗暗同情李星，心想，李星学习成绩差，主要是由于性格孤独、死啃书本造成的。只要大家亲近他，帮助他，他一定会后来居上的。于是，朱自清一放学就跑到李星家里，请他来参加诗社活动。

诗社真是个火热的集体啊！同学们有的向李星介绍历史掌故、人物趣事；有的帮李星学习功课、写诗作文。没有多久，李星的学习就赶上来了。他把自己写的文章送给老师批阅，老师读后，大为吃惊，连声赞叹道：“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看来，李星决非不可雕琢的朽木啊！”

从此，李星又回到班上学习，并一直参加诗社的活动。

## 不瞒真情

七十多年前，老舍先生在北京西直门内南草厂胡同的一所高等小学堂读书。他学习刻苦，待人诚恳，同学们都爱接近他。有个名叫高煜年的满族同学，更是和他形影不离。

这一年初春，东风劲吹，气候干燥，古城的上空，几乎每天都飘满了千姿百态、五颜六色的风筝。一天，国文老师孙焕文触景生情，出了一个《说纸鸢》（纸鸢即风筝）的作文题，让同学们当日写完。

老舍文思敏捷，词汇丰富，不一会儿就写好了。可小高却仍在那儿紧锁眉头，苦思冥想。老舍等得不耐烦了，便走到小高面前，悄悄地说：“让我给你起个头吧！快点交卷，咱们好去放风筝。”小高一听，眉眼顿开，连声说：“你真好！够朋友！”

第二天国文课上，孙老师显得特别高兴。他眉飞色舞地对学生们说：“这次作文，不少同学大有进步，尤其是高煜年同学的文章，破题得体，先获吾心。”接着，情不自禁地高声朗诵起来：“纸鸢之为物，起风而畏雨，以纸为衣，以竹为骨，以线索之，飘荡空中……”

老舍和小高望着老师那副被陶醉的神态，止不住偷偷笑了起来。孙老师发现后，奇怪地问道：“你们两个笑什么？难道我读错了吗？”“孙老师，您没读错，不过……”“不过什么？”孙老师追问下去。

这时，老舍和小高四目勾留，深感自己不该弄虚作假，欺骗老师，便把真情原原本本地讲了出来。

从此，老舍再也不做这种事情了。直到临终之前，一直保持着笃诚坦率的品德。

## 蜈蚣咬脚也不知

毛泽东同志在《别了，司徒雷登》一文中，颂扬了“拍案而起，横眉怒对国民党的手枪，宁可倒下去，不愿屈服”的闻一多，说他表现了中华民族的英雄气概。闻一多不仅做人有骨气，而且做学问有志气。

闻一多是湖北省浠水县人。他在私塾读书时，由于手不释卷，废寝忘食，还得了个“书痴”的雅号呢！有一次，闻一多在室外看书，一条大蜈蚣沿着天井边缘爬到他的脚边，又爬到他的鞋上，眼看就要咬着脚了。从旁经过的嫂子看到这种情景便惊叫起来：“蜈蚣咬你的脚啦！”闻一多以为是开玩笑，毫不在意，仍埋头读书。幸亏侄儿眼疾手快，抓过一把笤帚把蜈蚣扫到了地上，接着又狠狠踩了两脚。

这一下可惹恼了闻一多。他“呼”地站起来，责怪侄儿不该“胡打乱闹，扰乱他读书”。家里人看到他那认真的样子，都哈哈大笑起来，指着那条被踩死的毒虫说：“要不是这小鬼，你的脚早肿起来了！”

闻一多低头一看，恍然大悟，他不好意思地自我解嘲说：“一条小虫，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说着，又捧着书钻进屋里读去了。

## 好小哥

1931年2月7日深夜，在阴森森的上海龙华警备司令部，又响起了撕人心肺的罪恶枪声。中国左翼作家联盟五位优秀的文化战士，饮恨倒在了血泊中。

柔石，左联五烈士之一，原名赵平复，浙江省宁海县市门头人。 he家有兄妹三人，柔石居中，妹妹文雄习惯称他“小哥”。柔石非常喜欢文雄，文雄也很敬重哥哥。

在那个时代，多数妇女是要缠足的。女孩子要是大脚，会惹人嗤笑。文雄十一岁那年，母亲迫于习惯势力，也给她缠了足。文雄缠了足后，一双脚又肿又疼，下不了地，睡不好觉，真是度日如年。她多么盼望小哥来救她呀！

放寒假了，在外地读书的柔石回到家里，看到痛苦万状的妹妹，心如刀绞，便劝母亲为妹妹放足。母亲开始时不同意，忧心忡忡地说：“咱祖上几代人读书，也算得上个书香门第。文雄不缠足，四乡八里会议论的。”柔石摇摇头说：“这一套老规矩早该打破了。女子也是人，为什么偏要这样横遭折磨！”

在柔石据理力争下，母亲终于同意为文雄放了足。当文雄扯下沾满血迹的裹脚布时，柔石心疼地流下了眼泪。

## 巴金哪儿去了？

作家巴金虽然出身于官僚地主家庭，但他从小厌恶纸醉金迷的寄生虫生活，常常跑到仆人、马夫、轿夫等“下人”中间谈天玩耍。

有一年大年三十晚上，巴金家的堂屋里灯火辉煌，香烟缭绕，男女老少一个接一个地敬神拜祖，可唯独少了小巴金。在这庄严的时刻他跑到哪儿去了呢？

原来，巴金正在马房里听周轿夫讲故事哪！别看周轿夫是个老粗，斗大的字认不了几个，但肚子里的故事可真不少。此刻，周轿夫又在给巴金讲一个新的故事。故事里的主人公遭遇很惨。他到过许多地方，吃过不少苦头。他的老婆因饥寒所迫，跟着人家跑了。他的儿子当了兵，后来又死在战场上。如今只剩下他孤苦伶仃一个人……

“这个人现在在哪儿呢？”巴金擦了擦眼角的泪花，关切地问。

“他呀，正在一个大户人家做轿夫呢！”周轿夫苦笑了一下，慢吞吞地回答道。

“啊……”巴金吃惊地瞪大了眼睛，不知该说什么才好。

这时，周轿夫抚摸着巴金的肩头，意味深长地说：“要好好地做人，对人要诚实，不管别人待你怎样，自己总不要走错脚步，不要欺骗人，不要亏待人，不要占别人的便宜……”

周轿夫痛苦辛酸的经历和正直善良的品性，给了巴金很深的影晌。因为这个缘故，巴金把周轿夫看作他人生的第二个先生。

## 退婚约

女作家丁玲的故乡在湖南省临澧县。她父亲早亡，从小跟着母亲生活。

丁玲的母亲是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觉醒的女性。丁玲受母亲的影响，对封建主义那一套深恶痛绝。

丁玲十岁的时候，外祖母将她许配给了舅舅家的表哥。丁玲懂事后，对这门亲事十分反感，她坚决反对到这个封建大家庭中作媳妇。但是，在那黑暗的年代，一个女孩子想冲破封建礼教的牢笼，是很不容易的。一纸包办的婚约，总是牵着丁玲的愁肠，使她难以静下心来读书学习。

“五四”运动爆发后，丁玲看到了妇女解放的希望。1920年寒假，她回到家中，义无反顾地提出废除婚约。开明豁达的母亲支持女儿的行动，而舅舅却坚决反对，为此双方争吵起来。后来，矛盾愈加激化，丁玲迫不得已在《常德晚报》上发表文章，指责舅舅“思想保守”、“脑筋顽固”……这篇文章在社会上引起了强烈反响。终于，丁玲胜利了，婚约解除了。但是，当初订婚的两只戒指却丢了一只。丁玲的母亲为了支持女儿，就千方百计凑足了一只戒指的钱，为女儿退了婚。

从此，丁玲像一只自由的小鸟，飞向广阔的天地。

## 毛三爷中计

八百里洞庭之滨，有一个风景如画的小山村——清溪村。著名作家周立波就出生在这里。

周立波少年时，常常喜欢打一双赤脚，跟随叔叔、哥哥们上山放牛、砍柴，下田插秧、割稻。他不怕苦，不信邪，大人们都笑着喊他“凤蛮子”。

话说清溪村有个大财主毛三爷，对待农民十分凶狠刻薄。周立波恨透了他，决心想个法子好好治治他。

这天，周立波找到正在守山的农民登老五，两人一合计，一个报复毛三爷的圈套就设下了。瞧，周立波一溜小跑来到山下毛三爷的禾场边，装着焦急的样子哄骗毛三爷的楞头小子说：“你爸爸从山里带信，要你把猪放出来遛一遛。”毛家小子信以为真，懒洋洋地打开了猪圈的篱门。不大一会儿，一头乌黑发亮的大肥猪摇摇晃晃地钻了出来，蹒跚着向山坳方向去了。

就在这时，山坳里突然发出刺耳的吆喝声：“野猪来了！野猪来了！”喊声未落，七八条守山的毛狗飞也似地窜了过来，把那头肥猪赶进了毛三爷的竹山里。正在山上的毛三爷不知是计，急急忙忙朝芦茅丛里放了一枪。这一枪打得还真准，芦茅丛里顿时传出了凄厉的“嗷嗷”声。

毛三爷这会儿得意极了，一边哼着小曲，一边向芦茅丛走去。可他拨开浓密的芦茅仔细一瞧，马上惊呆了：躺在地上的哪是什么野猪，明明是自己家那头二百多斤重的大黑猪。猪身上被枪弹穿了一个孔，鲜血正呼呼地往外冒呢！

这真是：周立波胆大心计高，毛三爷上当赔肥猪。



## “吾谓耕者比我高”

童年时代的吴晗，对劳动人民有深厚的感情。

他六岁那年，有一天，家中来了一位父亲的世交之友。父母以家酿水酒和便饭待客。饮酒时，客人见吴晗在院子里玩泥巴沙土，便招他来身旁说：“听说你会作诗，现在作一首试试好吗？”吴晗从容答道：“你命题吧！”客人想了想说：“就以你父请饮酒为题吧！”吴晗站在餐桌旁，个子还不如桌腿高，听到诗题，略加思考，脱口吟诵道：“桌中无菜市上有，饮酒何必杏花村。人人都说读书好，吾谓耕者比我高。”客人听罢，大为吃惊，连连称赞说：“小贤侄的诗才和见解均可称奇，了不起啊！”

吴晗对劳动人民的热爱，不仅流露于诗篇，而且付诸于行动。他交了许多穷朋友。最典型的一位是被称为杨家傻子的孤儿，与吴晗年龄相仿，有股傻气，衣衫褴褛，破不蔽体。吴晗很同情他，常常把米饭大碗大碗地倒给他。还有一位双目失明、沿街卖唱的孤老头，住在邻村。吴晗很尊敬这位可怜的老人，三天两头去看望他。直到吴晗成为大名鼎鼎的历史学家后，仍没忘记这位老人。1946年，吴晗因故乡为母亲祝寿，还特地把这位老人请来，扶他上坐，奉为上宾。

## 舌头宴

在公元前六世纪的古希腊，有一个善讲寓言故事的人，他的名字叫伊索。《狼和小羊》、《农夫和蛇》等家喻户晓的优秀寓言，都是他创作出来的。

伊索生活的时代，正是奴隶制时期。在古希腊的土地上，奴隶主的皮鞭到处呼呼作响，奴隶的血泪流成了河。伊索从十几岁起，也曾作为“会说话的工具”，被卖到一个奴隶主家里。有一次，主人吩咐他备办一餐丰盛的酒宴，并特意告诉他：宴请的客人都是有学问的人，要设法弄最好的菜招待这些贵宾。什么是宴请这些客人最好的菜呢？聪明的伊索想来想去，终于拿定了主意。他弄来各种各样的动物舌头，独出心裁地备好了一餐舌头宴。盛宴开始，主人一看端上来的“舌菜”，大吃一惊，怒冲冲地问这是怎么一回事。伊索从容地答道：“舌头是引领各种学问的关键。人们有了舌头才能讲话，才能学习知识，宣传道理。这‘舌菜’，难道不是最好的菜吗？”一席话，说得主人和客人都笑了起来。

酒宴过后，主人把伊索留下来，摇头晃脑地说：“今天这桌酒菜确实不错。明天，我还要办一次宴会，不过，你要准备最坏的菜。”伊索看出主人是在有意难为他，但他不慌不忙，满口应允了。

第二天，客人们都到了。当伊索把菜端上来时，主人楞住了，没想到依然全是舌头。他正要发火，伊索把嘴巴凑到主人耳边，悄悄地说：“俗语道：‘祸从口出’。舌头也是世上最坏的东西啊！”

奴隶主见伊索学问渊博，能言善辩，便解除了他的奴籍。从此，伊索作为一个自由民，开始了漫游和创作的生活。

## 剪头发

索尔·德拉克鲁斯是十七世纪墨西哥著名的女诗人。她十几岁的时候，不但有轻盈灵巧的身段，美貌动人的仪容，而且长着满头秀美的头发。那时，周围的人无不希望她成为一名出色的演员，但是他矢志要做一个诗人，为自己的祖国和人民尽情讴歌。

她刚开始学习写诗的时候，有一天，一群男女伙伴跑到她家来，邀她出去游玩。她婉言推辞道：“我新作了几首诗，正请老师给看着呢！如果老师说我有进步，那我就同你们一块儿玩去。”大家一听，只好坐在屋子里耐心地等着。不大一会儿，老师拿着诗稿来了。索尔·德拉克鲁斯接过来一看，上面不但修改了许多，而且还加了批语，说她长进不大。她一言不发，随手摸过一把剪刀，“咔嚓”一下，就把人人羡慕的长发剪了下来，狠狠地扔在地上。顿时，大伙都目瞪口呆，不知这是怎么回事。

索尔·德拉克鲁斯为什么要剪掉自己美丽的头发呢？原来，她给自己立下了一条规矩：如果没学会自己规定的课程，或者在学业上没有长进，就要把美发剪掉，作为惩罚。她对伙伴说：“一个没有知识和才能的空洞脑袋，就不应该有漂亮的头发作装饰！”

正因为索尔·德拉克鲁斯这样严格要求自己，不断发奋努力，因此，她的诗越写越好，终于成为墨西哥的有名诗人。

## 良心的惩罚

在法国著名思想家、文学家卢梭的《忏悔录》中，记录着这样一件事：

卢梭小时候，家里很穷，为求生计，只好到一个伯爵家去当小佣人。伯爵家的一个侍女有条漂亮的小丝带，很讨人喜爱。一天，卢梭趁没人的时候，从侍女床头拿走小丝带，跑到院里玩赏起来。

正在这时候，有个仆人从他身后走过，发现了卢梭手中的小丝带，立刻报告了伯爵。伯爵大为恼火，就把卢梭叫到身旁，厉声追问起来。

卢梭紧张极了，心想，如果承认丝带是自己拿的，那他一定会被辞退。以后再找工作，可就更难了。他结巴了好大一会儿，最后竟撒了个谎，说丝带是小厨娘玛丽永偷给他的。伯爵半信半疑，就让玛丽永过来对质。善良、老实的小玛丽永一听这事，脑瓜子顿时懵了，一边流泪，一边说：“不是我，决不是我！”可卢梭呢？却死死咬住了玛丽永，并把事情的所谓“经过”编造得有鼻子有眼。

这下子，伯爵更恼火了，索性将卢梭和玛丽永同时辞退了。当两人离开伯爵家时，一位长者意味深长地说：“你们之中必有一个是无辜的，说谎的人一定会受到良心的惩罚！”

果然，这件事给卢梭带来终身的痛苦。四十年后，他在本人的自传《忏悔录》中坦白说：“这种沉重的负担一直压在我的良心上……促使我决心撰写这部忏悔录。”“这种残酷的回忆，常常使我苦恼，在我苦恼得睡不着的时候，便看到这个可怜的姑娘前来谴责我的罪行……”

## 要书不要钱

俄罗斯作家克雷洛夫少年时代，酷爱写喜剧。有一次，他写了一部喜剧性歌剧，自认为挺不错，便去找一个名叫布列伊特科普佛的老板，请他看看是否能够出版。布列伊特科普佛是个德国人，矮矮的，胖胖的，显得有些笨拙：但他肚子里学问不少，对戏剧尤其内行。他接过克雷洛夫的剧本，刚看了个开头，就喜形于色，马上与克雷洛夫攀谈起来。一老一少，越拉越投机。

过了些日子，克雷洛夫又来找布列伊特科普佛，问他读完了剧本没有。布列伊特科普佛笑容可掬地说：“这出戏太逗笑了！你对生活观察得很仔细啊！”说罢，就掏出六十卢布，打算作为稿酬付给克雷洛夫。六十卢布，这在当时是一笔不小的钱数。十四岁的克雷洛夫心花怒放，暗想，有了这些钱，就可以接济一下家庭拮据的生活了。他刚要伸手接钱，立刻又改变了主意，要求布列伊特科普佛把这笔现金换成拉辛、莫里哀、布瓦洛等名作家的作品。布列伊特科普佛答应了。克雷洛夫抱着一大捆书，兴高采烈地回到了家中。

## 跛足冠军

英国著名诗人拜伦从小跛足，体质虚弱。他刚进小学时，常常受同学欺侮。

一次，他在球场旁站着看别人打球。一个叫印司的顽皮同学故意拉他上场。拜伦一再推托，印司仍不放过他，而且还找来个竹篮子，强迫拜伦将一只脚放进去，“穿”着这只篮子一瘸一拐地绕场一周。在场的同学笑得前仰后合。拜伦内心痛苦极了。事后，他想了很久：印司如此放肆地欺侮我，就是因为我软弱无力。我为什么不可以强壮起来呢？

从此，他开始刻苦锻炼身体，每天都利用课余时间参加打球、游泳、拳击、击剑等各种运动。不久，学校举行运动会，他报了拳击和游泳两个项目。在拳击比赛中，他恰好和印司分在一组。笛声一响，两人激烈地争斗起来。人们都以为拜伦注定要败在身强力壮的印司手下。谁知，经过一番较量，印司体力渐渐不支，拜伦毫无倦意，越打越猛。只听“噗”的一声，印司被打翻在地。观众台上发出一片欢呼声。

拳击比赛刚刚结束，拜伦又参加了游泳比赛。他虽然跛足，但动作十分有力。最后，他出人意料地又夺得了全校游泳冠军。

## “把我的笔记本还给我”

法国作家雨果中学时代是个“诗歌迷”。在他的书桌抽屉里，藏着一大摞写满诗歌的笔记本。他视这些笔记本为宝贝，每当离开教室的时候，总要给抽屉上好锁，唯恐笔记本会“不翼而飞”。

在雨果读书的中学里，有两个思想保守的人物。一个是校长高底埃，另一个是数学老师德高特。他俩都反对学生写诗，认为这是“非分”的事。尤其是那个德高特，经常偷偷监视学生的行动。只要发现哪个学生稍有“不轨”，准要到高底埃校长那儿告上一状。

有一天晚上，雨果突然发现自己书桌的锁被人撬开，笔记本一本也不见了。他大惊失色，急得直跺脚，心想，这事准是讨厌的德高特干的。

雨果果然没有猜错。第二天，他被人叫进校长办公室。一进门，只见高底埃和德高特正襟危坐，脸色阴沉，桌子上放着一摞笔记本。没等雨果开口，德高特先质问起来：“学校曾三令五申，学生不准写诗。你怎么胆敢违抗呢？”

“可谁允许你撬别人的锁？”雨果反问一句。

德高特简直不相信自己的耳朵了，没想到小小的雨果竟敢和自己顶嘴。

“你想被学校开除吗？”“把我的笔记本还给我！”高底埃和德高特面面相觑。他们心中火冒三丈，但又不想把矛盾激化。“拿走你的笔记本吧！”高底埃无可奈何地说，接着，又讲了一套学生应当循规蹈矩的大道理。但雨果仍然认为，学生写诗是没有错的。他拿起桌上的笔记本，一言不发地离开了校长办公室。

## 一次秘密行动

被誉为“科学幻想小说之父”的法国作家儒勒·凡尔纳，从小就喜欢幻想和冒险。

他十一岁那年，读了美国小说家库柏写的一本冒险小说，书中对海洋千奇百怪的描写，激起了他美好的向往。

一天，小凡尔纳一大早就出了家门，直到午饭时还没有回来。全家人急得团团转。母亲担心他下河游泳遇到了不测，弟弟妹妹猜想他可能被歹徒绑架。正在众说纷纭的时候，有个摆渡的船工前来报信说，他曾看见小凡尔纳被一只小艇送到三桅船“珊瑚号”上去了。这艘“珊瑚号”虽然已经起航，但中途还要在潘伯夫港停泊，所以，只要抓紧行动，在入海之前还可以赶上它。

听到这个消息，全家人又惊又喜。父亲皮埃尔·凡尔纳马上动身，乘上一艘速度最快的“皮罗斯卡费斯号”河轮，于当天晚上六点钟赶到了潘伯夫港。当他登上“珊瑚号”后，果然发现小凡尔纳泰然无事地坐在船舱里。一时间，他怒火中烧，不管三七二十一，先把小凡尔纳狠狠揍了一顿，接着，又像赶鸭子上架似的，把他拽到了河岸上。

原来，小凡尔纳私登“珊瑚号”，是为了看一看向往已久的大海。为此，他费尽了心机，磨破了口舌，总算使船上的服务员开了恩，答应他免费上船。

第一次海上探奇的计划破产了，但小凡尔纳没有灰心丧气。这次“私下出海”的第二年，他终于实现了自己梦寐以求的愿望，见到了烟波浩淼、广阔无垠的大西洋。



## 写信成瘾

在世界文坛上，有一位写信起步的作家。他就是英国的肖伯纳。

肖伯纳十四岁中学毕业后，因家庭生活困难未能升入大学深造，违心地当上一家房地产公司的办事员。他很讨厌这项工作，觉得枯燥乏味。于是，便写信给在外地干类似工作的同学麦努地，诉说心中的苦闷。

肖伯纳原以为麦努地与自己“同命相怜”，一定会“一拍即合”。谁知，麦努地在回信中却乐观地表示，他们的工作虽然平凡，但对社会是有益的，并劝说肖伯纳从烦恼中解脱出来。肖伯纳紧接着又回了信，对麦努地的看法提出了异议。这样，两人一来一往，在信上辩论个没完没了。开始，他们只是争论工作和生活问题，后来涉及面越来越广，从政治、经济到文化、艺术，几乎无所不谈了。他们争得兴致勃勃，乐趣无穷，并美其名曰：“通信决斗”。在频繁的“决斗”中，两个人都锻炼了思想，养成了关心社会、分析现实的好习惯，同时大大增强了语言表达能力。这一切为肖伯纳以后的创作奠定了厚实的基础。

渐渐地，“写信成瘾”的肖伯纳不再满足于和同学通信了。他试探着给《公论杂志》编辑部写了一封信，不久，这封信就发表了。紧接着，他又写了第二封，又发表了。从此，肖伯纳的写作热情更加高涨。他写信，也写小说、戏剧和评论。1925年，他光荣地获得了诺贝尔文学奖金。

## 后母娘的词汇

“不管我死在什么地方，请不要把我同贵族、名流、富豪们葬在一起，要把我埋葬在普通的犹太工人、真正的老百姓中间，让我的墓碑能够点缀周围普通的石碑，也让它们来装饰我的墓碑，就象我在世时纯朴的人民使自己的作家增加光彩一样。”这篇充满对劳动人民深厚感情的遗嘱，出自俄国籍犹太作家肖洛姆·阿莱汉姆的手笔。与这份遗嘱一起留给后世的，还有一个厚厚的笔记本，上面记满了尖酸刻薄、谩骂诅咒的语言，例如：“吃——让蛆虫把你吃掉！”“叫——让你牙疼得叫起来！”“缝——给你缝寿衣！”“有——让你有所有的溃疡烂肉！”“写——把你写入死人的名册里！”……

这是怎么一回事呢？

原来，肖洛姆·阿莱汉姆十三岁时就失去了母亲。他父亲给他和妹妹们找了个后娘。由于后娘又带来几个孩子，家中人口多，收入少，日子过得很艰难。后娘心肠毒，脾气暴，经常虐待打骂他。严冬天气，别人家的孩子都在围着火炉取暖，可肖洛姆·阿莱汉姆呢？却要每天到外面砍一大捆柴回来。碰上刮风下雪，道路难走，回家稍晚一会儿，后娘便怒气冲冲地又吵又骂。

为了父亲和妹妹们，肖洛姆·阿莱汉姆把眼泪咽进肚里，既不顶嘴，也不生气。他经常躲在角落里，把从后娘嘴里听到的大量刻薄的污言咒语记下来。天长日久，记了满满一本。他把这一堆骂人的词汇按字母的顺序，编了一个小词典，命名为“后母娘的词汇”。后来，他成了作家，在他的作品中，不少咒骂和尖酸刻薄的话，都是从他“后母娘的词汇”那里“借”来的。

## 契诃夫化装

戏剧，是俄罗斯作家契诃夫少年时代最强烈的爱好。

那时候，社会上把戏剧看成是伤风败俗的东西。中学生如果得不到校长的证明信是不准踏进戏院大门的。即使侥幸进了剧场，如果被值日的学监发现了，就要受到处分。

怎么办呢？聪明的契诃夫想出一条妙计：每次进剧场之前，他都要乔装打扮一番，把长胡子或者大鬓角粘在脸上，然后戴上深色眼镜。这样，就可以从学监面前大摇大摆地走过了。他的化装总是很成功的。结果就成了台下的“演员”来看台上演员的表演。

在少年时代，他化装欣赏了莎士比亚的《哈姆雷特》、《李尔王》，果戈里的《钦差大臣》等许多世界名剧。天长日久，他的化装和表演才能越来越高。有一天，他穿得破破烂烂，带着他亲笔写的乞讨信，来到他的叔父家里。叔父居然没有认出眼前的“小乞丐”竟是自己的亲侄子。看过信后，觉得怪可怜，便大发慈悲，施舍给他几个小钱。这是契诃夫的第一笔收入，既是写作的稿费，又是演员的酬劳。

## 跳出小圈圈

印度著名诗人泰戈尔于 1861 年出生在孟加拉省加尔各答市郊的一座地主庄园里。他上学后，对学校中枯燥的教学内容和刻板的教学方法十分厌恶。有一次，他看到老师严厉地体罚学生，让不会背诵课文的孩子立在木凳上，两臂伸开，手掌向上，掌心里还放了几块石头，实在容忍不下去了，便愤然转学。但新转的学校，情况并不比原来的学校好多少。

泰戈尔失望了。他常常站在楼顶的平台上，眺望加尔各答的街道、房屋、花园、池塘，再远看，恒河水象一条耀眼的玉带，缠绕着喧闹的城市……他的心不由得随着河水飞向那更遥远的地方。后来，他听哥哥说，恒河是从喜马拉雅山发源的。这是世界上最大的山脉，山上有极其丰富的动植物资源。于是，他就再三恳求父亲带他去喜马拉雅山。缠来磨去，父亲终于答应了。泰戈尔生平第一次摆脱了家庭和学校的羁绊，投入了大自然的怀抱。

喜马拉雅山南麓的山坡，风景如画，艳丽的山花在岩石的缝隙间怒放，银练似的瀑布从悬崖上倒挂下来，无边的森林遮蔽着天空，积雪的山峰闪耀着银光。大自然神奇的美景和磅礴的气势，深深叩动着泰戈尔心灵的琴弦。他随身带一个笔记本和一块小石板，随时把自己的感受写在石板上，写了改，改了写，直到满意了，才把诗句记在小本上。

这年，泰戈尔刚刚十一岁。

## 金表“冒汗”

苏联大文豪高尔基，小时候曾在一家鞋店当过学徒。鞋店老板是个唯利是图、两面三刀的狡猾商人。每逢有人来买鞋，他就和店员一起对顾客嬉皮笑脸，甜言蜜语，点头哈腰。等到顾客一走出店门，立刻改变面孔，用最难听的话在背后数落顾客。这种卑鄙、虚伪的丑态，高尔基很看不惯。

有一次，一个穿着十分华贵的年轻女人来店里买鞋，善于阿谀奉承的大店员立刻跪倒在她面前，拿出一双鞋子帮她试脚。大店员双手颤巍巍，把那女人的脚搔痒了。她抖动了一下脚，把身子缩了一缩。大店员马上把几个指头捏成一撮，送到嘴边亲吻起来。

站在一旁的老板十分得意地点了点头。

一会儿，女顾客选中一双贵重的鞋子，走了。老板忽然吧嗒一下嘴，打一个唿哨，恶狠狠地说：“这条母狗，呸！”

“莫非是个女戏子吧？”大店员随即轻蔑地跟上一句。

高尔基心里别扭极了，暗想：这些无耻的东西，非好好教训他们一下不可！

午饭后，肥头大耳的老板像死猪一样倒在床上睡着了。高尔基轻手轻脚走进房间，偷偷地把老板的金怀表打开，不慌不忙地在机器里点上几滴醋。

老板一觉醒来，发现金表湿漉漉的，机器不走了，顿时吓得脸色发白：“怎么？怀表冒汗了？不好，这是不吉利的事，莫非有什么灾祸要来了吗？”

高尔基看着狡猾而又愚蠢的老板被捉弄得慌了神，心里有说不出的痛快。

## 伊林的“俘虏”

伊林是苏联杰出的科普作家。他读小学四年级的时候，邻居家一个名叫罗玛的孩子常来他家玩耍。

罗玛有个坏毛病：喜欢吹牛撒谎。有一次，他从莱蒙托夫诗集里抄了一首诗，冒充是自己的作品，在孩子们面前得意洋洋地炫耀起来。伊林的妹妹信以为真，夺过罗玛手中的诗稿，如获至宝地跑回家里。她正充满感情地朗诵着，伊林推门进来了。

“你在读莱蒙托夫的诗？”他亲切地问。

“不，这是罗玛写的。”妹妹回答。

伊林坐到妹妹身边，目光匆匆从纸上掠过。忽然，他从座位上跳了起来：

“骗子！小偷！我马上去教训他一顿！”

说罢，他一阵风地跑出家门，在胡同里揪住了罗玛：“你知道你干了什么事吗？”

“妈妈！”罗玛胆怯地喊了一声。

但是，“严厉的法官”还死死抓住他的衣领不放：“这不叫做‘妈妈’，叫做‘剽窃’，懂了吗？”

伊林的火气越来越大。他索性一不作，二不休，把罗玛锁进了一间小屋里。

“让他在那儿站，一会儿，用脑子想想。”伊林说。

几分钟后，这个小“俘虏”被释放了。伊林望着惊呆了的妹妹，以嘲讽的口吻说：“不要紧，这对他有好处，下一次他就不会再拿莱蒙托夫的诗冒充自己的了。”

## 亲吻代替了责备

苏联优秀小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作者尼古拉·奥斯特洛夫斯基，从小就懂得关心和同情别人。

有一次，母亲让他去铁路机车库给哥哥送早饭，临走时，再三嘱咐他路上不要逗留。可尼古拉一去就是几个小时，直到日升中天时还没有回来。母亲心慌意乱起来，几次跑到篱栅门外去张望。因为她知道，尼古拉经过车站时，经常从车厢底下爬过去。这样虽然少跑了路，但很容易发生危险。

望来望去，仍然不见尼古拉的影子，母亲只好三步并作两步往车库方向找去，刚上公路，就看见尼古拉迎面走了过来。她刚想发脾气，尼古拉开口了：“好妈妈，不要责备我，我没有很快回来，是因为碰到了一件应该做的事。”接着，他原原本本地讲出了事情的经过。

原来，尼古拉在从车库回家的路上，遇见一位妇女。她身上背着两个满满鼓鼓的大口袋，一只手提着篮子，里面放着一只母鸡和许多小鸡，另一只手还领着一个两三岁的孩子。那孩子正哭着闹着不肯走呢！尼古拉一问，知道她是急着去赶火车的，眼下离开车时间只有十几分钟了。偏偏就在这个时候，母鸡挣脱篮子飞了出来，小鸡也跟着四处乱跑。

尼克拉见此情景，毫不迟疑地跑过去，把母鸡和小鸡一只只抓住，放进了篮子，并把篮子牢牢捆好。随后，又接过那位妇女背上的口袋，一直送她到了车站……

母亲听了，心中的火气顿时烟消云散。她高兴地抱住尼古拉，接连亲吻了几次。

## 仅有的三辨士

英国作家威廉·柯贝特，十一岁就离开家庭，在一户富人家的果园里当了园丁。

有一天，他带着六个半辨士去很远的市镇办事，走了大半天路程，口袋里只剩下了三个辨士。

来到市镇，在一家书店的橱窗前，他意外地发现了一本斯威扶特的名著——《一只桶的故事》。

古怪的书名激起了柯贝特的好奇心。他从小好学，现在多想买到这本书啊！可是，买了书就无法吃晚饭了。

他想了想，毅然走进书店，掏出仅有的三辨士，交给了店员。

当他捧着心爱的书来到街上时，兴奋得连蹦带跳，差点儿碰到一辆豪华的马车上。路上的行人还以为他犯了“疯”病呢！纷纷投来惊讶的目光。

柯贝特被人们看得不好意思了，急忙跑到郊外田野里，坐在一个干草堆旁，贪婪地读起书来。

读啊，读啊，他一直读到天黑，完全忘记了吃饭和困倦，沉浸在书中那有趣的故事里。

天更黑了，字句无法辨认了，他才把书装进口袋，躺在草堆上睡着了。

第二天，他又在路上边走边读。真巧，等回到果园时，厚厚的一本书也读完了。

从此，柯贝特把这本书像宝贝似的珍藏着。直到二十岁时，在北美洲芬迪湾，他的一只箱子从船上落进大海，《一只桶的故事》才离开了他。

柯贝特说：“这件事给我的痛苦，比丢失几千镑钱要大得多。”



## 艺术家运动员

### 给母亲画像

顾恺之是我国东晋时期著名画家。他非常重视画人点睛的技巧。古书记载说，他曾给人家画扇面，扇面上是魏晋名士阮籍、嵇康的像，但都没有点上眼珠，就把画给了人家。扇子的主人问他为什么不画上眼珠，他郑重其事地说：“怎么能点上眼珠呢？点了就要说话，变成活人了。”

顾恺之这种传神点睛的艺术造诣，不是一朝一夕之功，而是他几十年刻苦学习的结果。顾恺之从小死了母亲，稍长大一点，他每天缠着父亲追问母亲的长相。父亲被儿子的情思所感动，便不厌其详地叙述了母亲的长相和衣着。顾恺之把这一切都牢牢地记在自己的脑海里。八岁那年，他忽然向父亲要笔墨，说要给母亲画张像。父亲说，你连母亲的样儿都没见过，怎么画呢？小恺之说：“我就凭您说的画，一天画不像画两天，两天画不像画三天，一定要画像了为止。”

于是，顾恺之每天都在精心作画，画好了就给父亲看，看了以后再改。渐渐地，母亲的像居然有几分相象了，但就是眼睛画不好。顾恺之便继续用心琢磨，一年过去了，两年过去了，这天，顾恺之把再次画成的母亲像给父亲看，父亲竟然看呆了，说：“像了，像了，太像了，眼睛特别像呀！”

## 王羲之装醉

东晋时期著名书法家王羲之，七岁就开始练字，尚未成年，已经落笔不俗，被人誉为“小神笔”。

当时，朝廷中有位名叫王敦的大将军，常常把王羲之带到军帐中表演书法，天色晚了，还让他在自己的铺上睡觉。

有一次，王敦起床了，王羲之还没有醒。一会儿，王敦的心腹谋士钱凤进来了，两人悄悄地商量事情，谈的是想造反的事，却忘记了王羲之还睡在帐中。王羲之醒来，听见了他们谈话的内容，非常吃惊，心想，如果他们记起了自己睡在这里，一定会怀疑机密泄露，说不定要杀人灭口呢！怎么办？恰好昨天喝了点酒，于是，他就假装酩酊大醉，把床上吐得到处都是，接着，又蒙头盖脸，发出轻轻的鼾声，好像睡熟了似的。

王敦和钱凤密谈了多时，忽然想起了王羲之，不由得心惊肉跳，脸色骤变。钱凤咬着牙根，恶狠狠地说：“这小子，不能不除掉。不然，我们都要遭灭门之祸了。”

两人手握尖刀，掀开帐子，正要下手，忽听王羲之“呓呓”地说起梦话来，再一看，崭新的被褥吐满了饭菜，散发出一股呛鼻的酒味。王敦和钱凤相视片刻，都以为王羲之酒后熟睡未醒，也就算了。

## 阎立本观画

被人称为“丹青神化”的唐代画家阎立本。出生在雍州万年（今西安市）一个绘画艺术之家。他在父亲和哥哥的培养下，十六七岁就已落笔不俗，名噪乡里。但阎立本却总觉得自己的水平还比不上一些古代的名画家，决心吸取各家之长，做到“青出于蓝而胜于蓝”。

有一天，有人告诉他，在长江之滨的荆州，新近发现了一块张僧繇的绘画石刻。阎立本一听，喜形于色，暗想，张僧繇是南北朝时代的“画圣”之一，尤其是他画的龙，栩栩如生，令人叫绝。我何不前往荆州，一饱眼福啊！于是，他毅然带上笔墨纸砚，踏上了千里行程。

经过两个多月的跋山涉水，阎立本终于平安到达了荆州。他住进旅店，风尘未洗，就请店家领他去看绘画石刻。绘画石刻是在一家菜园的角落里，上面已被涂上了许多污泥，不少地方难以辨认。石刻周围，荒草丛生，乌鸦鼓噪，阴森森的。

阎立本打眼一看，大失所望：“原来不过如此，我白来一趟了。”可回店之后，他又觉得自己有点太轻率了。第二天一早，他回到原处，擦掉污泥，细看一番，才发现画中果然有不少妙处。

第三天，他提来一桶水，把石刻认真冲刷了几遍，再细心端详，反复揣摩，更觉得张僧繇的技艺高人一筹。他越看越入迷，白天看不够，晚上又打起灯笼继续观赏。

就这样，阎立本在石刻前竟一坐就是十几天。

## 烙饼的启示

在唐代众多的画家里，最有名的要算是吴道子了。不少画家钦佩地称他是“画圣”。

其实，吴道子小时候并不聪明。他喜欢画画，但总是不入门。

有一天，他画得心烦，便无精打采地出门游玩散心。他来到一座庙里，进了大殿，看见有两个妇女正在烙饼。年老的坐在东头擀饼，年轻的坐在西头烧鏊子。只见年老的随手用小面杖一挑，那饼就像长了眼睛一样，从东头飞到西头，正好落在鏊子上。年轻的妇女一面烧火，一面用竹片翻。饼熟了，她也像年老的一样，随手一挑，那饼就飞起来，丝毫不差地落在大殿中间的一块木板上，叠得整整齐齐。

吴道子越看越觉得神乎其神，就走到那年老妇女的身边，问道：“奶奶，你们的手法怎么会这样准呢？”那年老妇女含笑回答：“这没有什么诀窍，只不过是天天烙，月月烙，工夫久了，手法也就熟了。”说完，又忙着擀饼了。

吴道子一听，恍然大悟，不由得自言自语道：“看来无论做什么事，只要专心致志，功到自然成啊！”从此，他勤学苦练，从不懈怠，终于取得杰出的成就。

## 无臂老人的秘诀

在我国丰富多采的书法流派中，有一种“柳体”。柳，指的是唐代著名书法家柳公权。

柳公权小时候很聪明，十四五岁已经能写一手好字了。听到老师和同窗的称赞，他心里像灌了蜜一样甜，渐渐骄傲起来。

一天，柳公权和几个小伙伴在村外的老桑树下摆了一张方桌，举行“大楷擂台赛”。公权很快就写了一篇，满以为稳操胜券，露出洋洋自得的神色。正当这时，有位卖豆腐脑的老汉路过这儿，瞅了一眼公权写的字，不以为然地说：“这字好像我担子里的豆腐脑一样，软塌塌的，没筋没骨。”公权一听，不服气地说：“人家都说我的字写得好，你偏说不好，有本事你写几个字让我看看。”

老汉爽朗地笑了笑说：“我是个大老粗，写不好字。可是，无臂老人用脚写的字比你的功夫强多啦！不信，你进城瞧瞧去。”

公权是个急捻子脾气，第二天一早，他真的进城去了。他费了好大的劲，总算打听到了无臂老人的住处，一进门，只见一个没有双臂的瘦老头儿正用脚趾头夹着笔写对联呢！他运笔如神，挥洒自如，一个个遒劲雄健的大字，如同龙飞凤舞。

公权这才深知自己的书法功夫差得远呢！他涨红着脸，“扑通”一声跪倒在无臂老人面前，情真意切地恳求说：“老爷爷，我愿拜你为师，望师傅传授给徒弟写字的秘诀。”

无臂老人起初不想答应，但经不住公权一再苦苦哀求，便在地上铺了一张纸，用右脚提起笔，写道：“写尽八缸水，砚染涝池黑；博取百家长，始得龙凤飞。”

公权读后，恍然大悟。从此，他在无臂老人的指导下，勤学苦练，孜孜不倦，终于自成一家。

## 尼姑庵学艺

这个故事发生在唐代。一年暮春，在长安郊外一座叫做“永穆观”的尼姑庵里，忽然住进了一位风度翩翩的少年男子。这是怎么回事呢？

故事得先从少年的身份说起。他叫杨志，从小喜欢音乐，尤其善弹琵琶，十五岁时，就蜚声长安。但他不以此为满足，总是虚心地向琵琶高手们求教。

杨志有个姑姑，本是宫廷里的一名乐工，琵琶弹得极好。后因年迈体衰告老离宫，居住在长安城内的一条小巷里。杨志自然不会放过向姑姑求教的机会。可是，姑姑的脾气十分古怪，从来不把技艺传人，就连亲骨肉也不例外。杨志去了几次，都吃了闭门羹。后来，姑姑为避免杨志的纠缠，索性搬到离城二十多里的“永穆观”里隐居起来。她满以为从此可以清心了，哪知时隔不久，杨志竟然说服了“永穆观”里的主事尼姑，在庵里悄悄住了下来。每逢姑姑弹响琵琶的时候，他就轻手轻脚走到姑姑住室的窗口，一边倾听着珠落玉盘似的优美乐声，一边从窗孔里细看姑姑的各种指法。直到姑姑放下琵琶要睡觉了，他才回到自己的小屋，抱着琵琶练习起来。为了不致暴露秘密，他拆除了琵琶上的四根弦，换上不易出声的细绳，弹啊，弹啊，常常弹到公鸡高啼，东方发白。

不知不觉，一个月过去了。一天清早，杨志抱着琵琶径自走进姑姑的住室。姑姑一见，只当他又是来纠缠求教的，脸上马上露出不悦之色。可杨志二话不说，往一条凳上一坐，就弹起曲子来。

姑姑听见侄儿弹的都是自己常弹的曲子，弹奏的风格也跟自己相似，大为惊讶，忙问杨志是怎样学来的。杨志便把事情始末一一告诉了姑姑。听着听着，姑姑眼眶里闪出了泪花，她内疚地说：“好侄儿，从今天起，姑姑就收下你作徒弟了！”

杨志遂了心愿，笑逐颜开，当即抱着琵琶向姑姑连连施礼……

### 三年与三天

宋代著名书画家米芾，小时候在私塾馆学写字，学了三年，也没学成。一天，有一位进京赶考的秀才路过村里。米芾听说这位秀才写得一手好字，就跑去求教。秀才翻看了米芾临帖写的一沓子纸，若有所思，对他说：“想跟我学写字，有个条件，得买我的纸。不过，贵点，五两纹银一张。”米芾一听吓了一跳，心想，哪有这么贵的纸，这不成心难为人吗？秀才见他犹豫了，就说：“嫌贵就算了，我还急着赶路呢！”米芾求学心切，一咬牙借来五两银子交给秀才。秀才递给他一张纸说：“回去好好写吧，三天后拿给我看。”

回到家，米芾捧着五两纹银买来的那张纸，左看右看，不敢轻易使用，于是翻开字帖，用没蘸墨汁的笔在书案上划来划去，想着每个字的间架和笔锋，把字一个一个印在心里。这样横琢磨竖琢磨，竟入了迷。

三天后，秀才来了，见米芾坐在那里，手握着笔，望着字帖出神，纸上却滴墨未沾，便故作惊讶地问：“怎么还没写？”米芾一惊，如梦方醒，才想起三天期限已到，喃喃地说道：“我，我怕弄废了纸。”秀才哈哈大笑，用扇子指着纸说：“好了，琢磨了三天，写个字给我看看吧！”米芾提笔写了一个“永”字。秀才拿过来一看，这个字写得道劲潇洒，大有长进，便故意问道：“为什么三年学不成，三天却能突飞猛进呢？”米芾想了想说：“因为这张纸贵，我怕浪费了纸，不敢像先前那样信笔写来，而是先用心把字琢磨透了……”“对！”秀才打断他的话说：“学字不只是动笔，还要动心，不但要观其形，更要悟其神，心领神会，才能写好。现在你已经懂得写字的窍门了，我该走啦。”说着，挥笔在“永”字后面添了七个字：“（永）志不忘，纹银五两”。又从怀里掏出那五两纹银还给米芾，头也不回地上路去了。

米芾一直把这五两纹银放在案头，时刻铭记这位启蒙老师的苦心教诲。

## 难不倒的徐文长

明朝文学家、艺术家徐文长，从小爱动脑筋。

他七岁那年，有一次，老师带领学生们来到一座又矮又小的竹桥边，拿出两只小木桶盛上水，问谁能提桶过桥。

这座桥桥身很软，桥面紧贴着水面。孩子们平时过桥都不敢多拿东西，否则，河水就会漫过桥面。

一个胆大的孩子站了出来，不管三七二十一，提起水桶就想急步跑过桥去。但刚跑了几步，裤角儿已经泡进水面了。他吓了一跳，只好匆匆返回岸边。

这一来，学生们都憋住了。过了一会儿，徐文长开口了：“让我来试试吧！”他脱去了长袍，又脱去帽子和鞋子，接着将一个水桶浮到水面。

水桶没有沉下去，徐文长又让另一个水桶也浮在水上，然后都用绳系住，边走边牵。这样，他轻盈而稳当地走到对岸。

老师一边点头称赞，一边取出根系着一包礼物的长竹竿。原来，他还想考考学生们。他扶着竹竿说：“你们一不能把竹竿横放，二不能蹬桌椅板凳等物，谁如果拿到了礼物，这礼物就归谁。”

老师还没说完，许多学生都争着试一试。有的围着竹竿团团转，有的跳得老高老高。但谁也摘不下那包让人眼馋的礼物。等到同学们的热情消失之后，徐文长才胸有成竹地走上前来，接过老师手中的竹竿，来到一口水井旁。他将竹竿慢慢地从井口放下去。当竹竿和他一样高时，他笑嘻嘻地把礼物从竿头取了下来。

徐文长打开包包，把里面的糖果全分给了同学们。老师见此情景，感慨地说：“聪明的孩子，将来一定会有出息！”



## 郑板桥智得田黄石

清朝著名书画家、文学家郑板桥的少年时代，是在江苏兴化县度过的。当时，兴化县有个米先生，篆刻技艺十分高明。一次，他得了一块田黄石。田黄石是刻图章最珍贵的材料，素有“石帝”之称。这消息一传开，远近前来索求的人络绎不绝。

郑板桥自小就喜爱篆刻艺术，他多么希望得到这块上好的田黄石啊！可是，由于家贫囊空，他只能趁人们围着观赏赞叹的时候，贪婪地看上几眼。

这天，米先生家中的来客格外多，大家争着用高价买取田黄石，有几个富家子弟差点儿为此动起拳头来。米先生急得满头大汗，心想，田黄石只有一块，而欲买者数不胜数。这可如何是好呢？

正在左右为难之际，眼前火盆里炭火一闪，使他灵机一动，计上心来。他拱了拱手，客气地对来客们说：“承蒙诸位错爱，争索这块田黄。可石头只一块，不能人人如愿。为免除争执，我出一联，先对上者，便是这块田黄石的新主人了。”接着，米先生以火盆为题，说出上联：“炭黑火红灰似雪。”

话音落下，满屋哑然。那些富商、书生面面相觑，没有一个敢开口的。站在一旁的郑板桥也被难住了。他快快地回到家里，见继母郝氏和乳母费妈妈正在磨麦。她们先把黄灿灿的麦粒丢进磨眼，然后将磨下来的粗面用筛子筛一遍。筛子下撒着雪白的粉，筛子上留着红色的麸。

“有了！”郑板桥激动得几乎跳了起来。他一溜烟地跑回米先生家，当众对出了下联：“麦黄麸赤面如霜。”

真是一鸣惊人，满屋子人都啧啧赞叹起来。米先生当即取出田黄石，刀法纯熟地刻上“郑燮”二字，送给了郑板桥。

从此，郑板桥便拜米先生为师，很好地继承和发展了他的篆刻技艺。

## 任伯年借名得师

清末名画家任伯年，出身贫寒，父亲早亡。他为谋生路，十五岁就流落到上海，自画扇面，摆摊出卖。然而，一个穷孩子的画谁能瞧得起呢？他每日都在为温饱而发愁焦心。有一次，他看到两个人为争一幅名画家任渭长的画而吵得面红耳赤，非常感慨，心想，为克服生活困境，挣点学习费用，何不借用一下任渭长的大名呢！于是，他就把自己画的扇面都假落“任渭长”的名字。果然，地摊上的生意一天天地好起来。

当时，任渭长正在上海。一天，他经过任伯年的地摊，见地摊上的扇面画得不错，拿起来仔细一瞧，上面的落款竟是自己的名字，十分诧异，就问道：“这些扇面是谁画的？”

“任渭长画的。”任伯年回答。

“任渭长是你什么人？”

“我的叔叔。”

“你见过他么？”

“这……”任伯年愣了一下，不高兴地说：“你要买就买，不买就算了，何必打破砂锅问到底？”

任渭长觉得这孩子倒也可爱，就笑着说：“我就是任渭长。”

任伯年一听，羞愧得无地自容，正打算丢下地摊逃走，任渭长一把拉住了他，和气地问道：“你为什么要冒名顶替呢？”

任伯年把自己的真实想法一五一十地全讲了。任渭长十分同情任伯年的处境，再看他的画已有几分基础，就当场表示愿意收他为徒。

任伯年因祸得福，喜出望外，马上叩头拜了老师。

在任渭长的指导下，任伯年长进很快，不到壮年，他的画已名扬江南了。

## “ 神雕仙刻，名不虚传 ”

国画家齐白石十二岁开始学木匠，干的都是些粗工重活。十六岁时，他来到湖南湘潭城里的一个木器店里，向一位叫周子美的雕花师傅学习木雕工艺。

有一次，湘潭南门外的曹家祠堂要维修，请了不少工匠，周师傅也接到了请柬。临走时，他将齐白石也带去了。

吃早饭的时候，曹氏族长问周师傅带的人是来干什么的，当他听说齐白石是周师傅的徒弟，一起来雕花的，马上脸色一沉，坚决不同意齐白石在祠堂里干活。周师傅一再请求，可曹氏族长根本听不进去。齐白石再也忍不住了，站起来把饭碗朝桌上一放就走。周师傅连忙喊他：“喂，吃了饭再走么！”“谁愿吃他们的白饭！”齐白石回过头来，朝曹氏族长吼了一句。

一路上，齐白石暗暗下定决心，一定要学点本事叫这些人看看。

回到木器店，齐白石先将周师傅多年积累下来的雕花画稿看了几遍，并挑了几幅反复临摹。然后，拿来师傅没干完的一些雕花活，认真干了起来。过了几天，他还抽空到湘潭城内外的孔庙、关圣庙等处，研究这里琳琅满目的雕刻。时间长了，齐白石终于练出了一手绝招儿。

第二年，曹氏族长又向周师傅发了请柬。这次是想做一张大花床。周师傅干了几天以后，就推说自己膝盖疼的老毛病又犯了，走来走去不方便，准备将床架正面上方的那块花牌匾带回去雕。曹氏族长答应了。过了两天，周师傅拿着那块花牌匾回来了。曹氏族长一看到那块结构别致、布局新颖的《鸳鸯戏水》浮雕，两只眼眯成了一条缝，翘起大拇指赞不绝口：“神雕仙刻，名不虚传！”周师傅听了哈哈大笑起来，他问曹氏族长：“你知道这是谁雕的吗？”曹氏族长不假思索地说：“除汝之外，还有何人？”周师傅笑得更响了，他风趣地学着曹氏族长的腔调说：“非也非也，此乃小徒弟之为也！”曹氏族长吃惊得半天说不出话来。

## 梅兰芳练跷功

著名京剧艺术家梅兰芳小时候，相貌很平常，眼神还有些呆板，见人不大会说话。在他八岁那年，家里请来了一位有名的朱素云先生教他学戏。第一出开蒙戏《二进宫》，老师反复教他，还不能上口。朱先生见他进步太慢，认为他不是学戏的材料，再不教他了。朱先生临走时，将梅兰芳叫到跟前斥责说：“祖师爷没给你这碗饭吃，我也没办法。”说完就拂袖而去。

梅兰芳是个有志气有毅力的孩子，朱先生的话像一根针刺疼了他的心。他想，难道别人能学会的戏，我就学不会？难道我比别人少点啥？他暗下决心，非闯出个样子来不可。

不久，梅兰芳入了“云和堂”学戏，拜吴菱仙老先生为师。吴先生对梅兰芳的要求很严，有时还采取十分严苛的训练方法，但梅兰芳总是按老师要求的那样，努力完成练功任务。当时，吴先生最厉害的一手是跷功。他搬来一条板凳，上面放着一块砖头，让梅兰芳脚踏两根半来多长的高跷站在砖头上，并要求站一柱香的工夫。起初，梅兰芳站上去总是战战兢兢，不到三分钟，就腰酸脚疼支撑不住了。可他刚跳下来，又必须马上再站上去，因为一柱香烧不完，是不准下来休息的。为了练出过硬功夫，梅兰芳的腿都站肿了。

经过一段基本功训练，梅兰芳的跷功有了很大长进。但他没有满足，又积极主动地设法增加训练难度。秋去冬来，他在庭院里找块地方浇了一个冰场，冰面光洁如镜，人走上去都免不了摔跤。可梅兰芳偏偏要踏上高跷，到冰场上去跑圆场。高跷本来重心就高，支撑面又很小，再加上冰滑，梅兰芳经常摔得身上青一块紫一块的。吴先生看了有些怜惜和心疼，就对梅兰芳说：“休息几天再练吧！”梅兰芳却坚决地说：“先生，您不是常常说，练功练功，一日不练三日空吗？”先生无奈，只好让他继续练下去。

冰上踩跷的功夫，使梅兰芳受益甚大。他晚年时曾多次说过：“幼年练跷功，颇以为苦，但使我腰腿力量倍增。我在六十多岁时仍然演出《醉酒》、《穆柯寨》一类刀马花旦戏，就不能不说是当年严格训练跷功的好处。真可谓‘不受一番冰霜苦，哪得梅花放清香’啊！”

## 徐悲鸿发誓

徐悲鸿是我国现代著名画家和美术教育家。他热爱艺术，热爱祖国，一生中给人民留下了几千幅优秀作品。

徐悲鸿从小家贫，十七岁就挑起了全家的生活重担。为替父亲医病，家里变卖了一切能卖掉的东西。但是有一天，当悲鸿要去参加一位乡亲的婚礼时，母亲却小心地打开一个纸包，拿出一件她亲手缝制的绸衫说：“我没出嫁的时候就养蚕，自己却没有穿过绸衣，我们家里也从来没有人穿过绸衣。可我早就有一个心愿，要让我第一个儿子穿上绸衫。”母亲轻声地说着，苍白的脸泛起一丝笑意。悲鸿异常惊愕地看着母亲，她从未见母亲眼里有过如此激动和幸福的光彩。

悲鸿穿上绸衫，去参加婚礼。酒宴上，忽然有人惊叫了一声：“哎哟，什么东西被烧着了？”悲鸿低头一看，自己的绸衫正冒着一缕清烟呢！原来，邻座一位客人不慎把没有熄灭的烟头扔到了悲鸿身上。悲鸿连忙用手指弹掉烟头，可崭新的绸衫上却留下了一个瓶口大小的窟窿。

徐悲鸿难过极了，感到对不起母亲。从此以后，他便发誓不穿丝绸，不吸香烟。他成名之后，许多朋友见他一身布衣，纷纷赠送他做工精巧的绸衫，但徐悲鸿都一一婉言谢绝了。

## 私塾里的孔子像

著名画家丰子恺在私塾读书的时候，就对美术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每天下午，趁着塾师出门上茶馆休憩的空儿，他就应同学们的要求，一一为大家作画。

有一次。两个同学为了交换一张画而相打起来。塾师查明了原因，便把丰子恺叫到讲桌前，指着那幅画厉声问道：“这画是不是你画的？”丰子恺胆怯地点了点头。接着，塾师又搜查了他的抽屉，查出画谱、颜料及许多没着色的画来。丰子恺心想，这下子可完了，不仅这些“违禁品”会被全部没收，说不定皮肉还要受苦呢！可意外的是，塾师把他的画谱拿了去，坐在椅子上一页一页地欣赏起来。放学的时候到了，丰子恺夹了书包小心翼翼地走到塾师面前去鞠躬。塾师对他说：“这书明天给你。”语调不再是严厉的了。

第二天早晨，丰子恺来到私塾。塾师翻出画谱中的孔子像，问道：“你能看了这样子，画一张放大着色的吗？”丰子恺没有料到塾师也要他画起画来，受宠若惊，支吾着回答：“能……能。”

回家后，丰子恺在大姐的帮助下，先用方格子放大的办法，按比例描绘出了孔子像的轮廓。接着，又借用染坊店的颜料，为画像着了色。终于，一幅鲜明华丽的孔子像在私塾堂前挂起来了。从此，学生们每天上学，都要向孔子像鞠躬。丰子恺的“小画家”的名声也就在全镇传开了。

## 匪窝里学诗

张大千是我国近代书画诗文四绝的艺术大师。提起他的诗，还有一段有趣的故事呢！

张大千十七岁那年暑假，和几个同学一起从重庆步行回老家内江，途中不幸被土匪掳去。土匪头子见张大千字写得好，就逼他当了“黑笔师爷”。所谓“黑笔师爷”，就是专给土匪写告示、管账目的差事。

有一次，张大千跟土匪去打家劫舍，从一个大户人家的书房里发现了一本《诗学涵英》，便爱不释手地翻阅起来。有个土匪见大千只顾看书，不满地说：“师爷，你也得动手拿东西呀？否则，要犯忌讳的！”大千沉思片刻，答道：“好，我就拿这本书吧！”谁知，那个土匪又诈唬起来了：“书与输同音，也是犯忌讳的。值钱的东西那么多，干嘛独独拿书呢？”大千无可奈何，只好又从墙上取下几幅画，把《诗学涵英》裹了起来，揣进怀里。

在匪窝里，张大千百无聊赖，就一边阅读《诗学涵英》，一边学起作诗来。有一天，他正在后院里吟诗，突然听见角落里那间小屋内有人在呻吟。大千走到窗前一瞧，原来屋里躺着一个带伤的老人。老人有气无力地说：“你这个娃子还谄什么诗啊，这儿不是土匪窝吗？”大千仔细一问，才知这位老人是前清中过科举、有过功名的进士老爷。前些天，他被土匪绑了票。勒索信发出多日，仍不见有人送钱赎人。于是，土匪就经常打他骂他。大千心想，中过科举的进上，当然诗作得好罗，何不当面求教呢！从此，大千为老人求情讨饶，老人教大千吟诗作赋，真是两全其美！很快地，大千弄清了诗的平仄对仗，写的诗也有了长足的进步。

## 他感动了琴师

音乐家冼星海从小喜欢吹箫。他在广州岭南大学附中读书的时候，全校师生亲热地称他为“南国箫手”。

冼星海并不满足于箫吹得好。当时，小提琴已经传入中国，他下定决心学会这种比较复杂的西洋乐器。可是，小提琴的价格要比箫贵多了，冼星海根本买不起，只能趁同学休息时借过来拉两下。

就在冼星海摸索着学拉小提琴时，有个名叫邝炳奎的小提琴师从美国回到广州，在市内招收学生，私人教授小提琴。

冼星海多么希望在老师的指导下，按部就班地学拉琴啊！但是，他一打听，顿时大失所望：原来这位琴师规定每月上课四次，得缴学费五元。冼星海哪有这笔钱呢！

冼星海正为学费发愁时，一位好心的同学告诉他，邝琴师希望在岭南大学找一位授课联系人。冼星海听了，欣喜万分，心想，如果自己能当上邝琴师的授课联系人，就可以有机会向他学琴了。于是，他鼓起勇气来到邝琴师的住处，主动要求为邝琴师招学生、收学费、干杂务……邝琴师被冼星海的热情所感动，当即答应免费教授他小提琴。

冼星海在名师的指点下，很快掌握了小提琴的演奏技巧。



## 纸媒子和空酒髻

提起《三毛流浪记》，人们就会自然而然地想到画家张乐平。

张乐平出生在浙江海盐县一个小村子里，父亲是个穷教师。他十五岁那年，由于穷困所迫，到了上海市南汇县一家木行当学徒。

张乐平从小喜欢画画，在木行里，他不顾劳累，一有空儿就画上几笔。正好老板爱抽水烟，让他每天晚上卷点燃水烟的纸媒子。张乐平很高兴，等老板回家后就一个人在账房里，用毛笔在纸上画画，纸的旁边留一条空白，卷在最外面，使老板发觉不了。可是有一天，因为一张纸媒子上的墨汁太多了，老板抽水烟时吹不着，打开一看，见上面画了毛笔画，就把张乐乎叫来，痛骂了一顿，并勒令他不准再画。吃一堑，长一智，从此张乐平就改用铅笔画。

大热天晚上画画时蚊子不停地叮人。怎么办呢？张乐平看到木行里有个小口大肚的空酒髻，灵机一动，就搬了两个，把脚伸到里面，这样蚊子咬不到，可以聚精会神地画画了。不料，有一次老板提前回来，笃笃笃地敲门。张乐平吓慌了，忘记脚伸在髻里，站起来去开门，“扑通”一声，人跌倒了，髻敲碎了。老板进来一看，一切都明白了，飞起一脚，把张乐平踢个仰面朝天，摔倒在髻上，右耳根被碎片划开了一道很深的口子，不停地流血。至今，他的右耳根旁还留着伤疤呢！

## 泥茶壶

音乐家聂耳小时候，聪明又调皮。一次上手工课，老师领着学生们用泥巴捏茶壶。他没有讲要领，就让大家照他捏的样品做。小学生们摸不着头脑，又不敢问，只好胡乱捏成了“四不像”。当老师拿起聂耳捏的茶壶时，非常不满地说：“捏成这样的实心壶，能装水吗？”“我是照着您的茶壶捏的。”聂耳站起来回答。老师拿过讲桌上的茶壶，打开盖，厉声问道：“这是实心的吗？”聂耳一看，茶壶是空心的，可是壶嘴是封死的。他立刻说：“你先前没告诉我们……”这位老师最反对学生顶嘴，他举起教鞭指着聂耳的鼻子说：“我没讲，你的眼睛长哪儿去了？”说着就要抽打聂耳。

聂耳也生气了，他猛地离开座位，瞪大眼睛盯着老师。老师以为他要反抗，后退了一步，谁知聂耳却彬彬有礼地给他鞠了一躬说：“老师，您说不懂可以问，我问您，您捏的茶壶是空心的能装水，可是死壶嘴不能倒水呀！”小学生们一阵哄笑。老师有些不好意思了，又抓起一团泥，边捏边讲要领。

老师再检查大家捏的泥水壶，不住地点头表示满意。当他走到聂耳身边时，竟用教鞭轻轻地抽了聂耳一下，笑呵呵地说：“这才捏得像个茶壶嘛，你这个调皮鬼……”

## 小马迷

刘继卣是一位功力颇深的丹青高手，尤以画马、牛等动物见长。他小的时候，还曾被人称为“小马迷”呢！

刘继卣画马，是从临摹开始的。他父亲有很多印有外国名画的明信片，这些名画捕捉物象的精湛技巧，深深打动了刘继卣幼小的心灵。他临摹最多的是英国一位女画家画的《牧马图》。画面上八匹骏马各具神态，牧马人十分得意地骑在马背上，周围青山绿水，景色迷人，生动极了。刘继卣终日把这张明信片带在身上，想瞧了就拿出来瞧一瞧，总觉得瞧不够。有一天，他和弟弟闹了点小矛盾，弟弟为了报复，趁他睡觉的时候，把他的《牧马图》偷走了。他发现后，急得团团转，又哭又闹，简直快要发疯了。弟弟万万没料到，这么张小画会给哥哥带来那么大的痛苦。他心软了，赶忙把明信片又还给了哥哥。

经过一段时间的临摹，刘继卣又开始练习写生的真功夫了。他几乎每天都要跟着马群走一段路，仔细观察马在运动中的各部分形体和神态，然后把这些都画下来，旁边还写上许多说明文字。有一天，他和弟弟一块去东楼村买东西。他走在前面，弟弟跟在后面。走着走着，弟弟傻眼了：哥哥不往东楼村走，却离开大路，跟在两匹马后边，朝一条羊肠小道上走。他活像个机器人，两眼盯着马举足蹬蹄的动作，一直走出十来里远，累得弟弟直叫苦，而继卣心里却乐滋滋的。

## 染泥猴

清朝末年，天津有个捏泥塑玩具的民间艺术家，叫张明山。他技艺高超，远近闻名，人们都叫他“泥人张”。

张明山出生在一个城市贫民的家里，小时候随父亲从南方流落天津，靠父亲捏点泥猴、泥狗之类的小玩具卖钱维持生活。后来，他开始跟着父亲学泥塑。由于他心灵手巧，又了解小孩子的心理，所以捏的泥玩具很受欢迎。

有一次，张明山和父亲去庙会上卖泥塑玩具，只见好多小孩都在入迷地看耍猴。张明山也挤进人群，饶有兴味地观看起来。这些训练有素的小猴子调皮活泼，十分可爱，一会儿爬杆，一会儿拉车，一会儿又翻起了筋斗……张明山看着看着，忽然联想到自己的泥塑玩具。如果给泥猴染上颜色，不是更活灵活现了吗？当天晚上回到家里，他等父亲睡了，就悄悄地找来颜色，把原来捏的泥猴都给染了。

第二天，父亲发现原来捏好的泥猴都被染上了颜色，勃然大怒，大骂明山“瞎闹腾”、“把好好的泥猴给毁了”。张明山不顾这些，担着这些色彩鲜艳的泥猴就上了大街，结果，一会儿全卖光了。父亲目睹此景，感慨地说：“捏了多半辈子，怎么连这么个点子都想不出。”从此，他在泥塑上全听儿子的了。

## 不写悔过书

我国第一个世界乒乓球冠军容国团，少年时代曾在香港东区买手部球队打过乒乓球。有一次，香港海员工会为庆祝新中国国庆节，在湾仔球场举行了一场乒乓球表演赛。那天，容国团的精彩表演，尤其引人注目。

然而，容国团的爱国行动，却触怒了东买部的理事长。他气呼呼地指责容国团参加国庆庆祝活动是“政治问题”，并强迫他写一份悔过书，保证以后不再参加这类活动。否则，就开除他出球队。容国团人小骨头硬，哪里肯服气，当即反驳说：“我只是在这里工作、打球，并没有卖身给你们，为什么要写悔过书？人头落地，我也不写！”说罢，一转身走了。

容国团回到家中，躺在床上闷闷不乐，因为工作没了，少了几十元的收入，怎么帮助家庭解决生活困难呢？父亲见儿子情绪不好，有点奇怪，便亲切地问他：“今天碰到了什么事？怎么一点精神也没有？”

容国团不想再瞒父亲，就把事情的经过一五一十地讲了。父亲听了，一边连连点头，一边高声说道：“孩子，你做得对，悔过书无论如何不能写！”接着，便领着容国团一起到了东买部，当着理事长的面，背起行李扬长而去。

## 坟坑里捉蟋蟀

跳高名将倪志钦，小时候常被小伙伴们骂作“软蛋”、“胆小鬼”。

有一次，小伙伴们相约到坟地里捉蟋蟀，倪志钦害怕遇到“鬼魂”，耷拉着脑袋不敢应声。这下子，小伙伴们你一言，我一语，风凉话全来了：“没胆量就算啦！”“是呀，胆小鬼不能去，去了再喊救命，蟋蟀不全给吓跑了么？”……

倪志钦脸涨得通红，深感自尊心受到严重伤害。他一仰头，斩钉截铁地说：“我一定要去，你们等着瞧吧！”

第二天一早，倪志钦真的跟着小伙伴们一起上路了。他们来到半山腰的一片坟地，顺着“唧唧唧”的鸣叫声慢慢寻找，在一个阴森森的大坟坑旁边停住了脚步。

倪志钦断定蟋蟀就在坟坑里，不管三七二十一，“扑通”一声跳了下去。他刚拣起一根粗大的腿骨，忽然瞧见一个完整的骷髅，一对黑洞洞的眼窝，仿佛在死死地盯着他。

倪志钦有些害怕了。可是就在他将要张嘴呼喊的一刹那，他想起了伙伴们的嘲笑。不，不能再让他们骂我“胆小鬼”了。我一定要争争这口气。

也真怪，强烈的自尊心竟能盖过一切，他不再感到害怕了。

倪志钦是拿着两只威风凛凛的大蟋蟀爬出坟坑的。小伙伴们见了，一个个都露出钦佩和羡慕的神情。

从此，倪志钦的名声也一下子改变了。

## 用脚捏成泥老鼠

看到这个题目，你一定会感到稀奇吧！实实在在地对你说，我写的是一个完全真实的故事。它发生在十五世纪日本著名画家雪舟身上。

雪舟自幼酷爱绘画。后来他到井宝福寺当了和尚，常常因为迷入画中忘了念经，惹得老禅师大为不满。一天，和尚们都按时来到经堂，唯独少了雪舟一个。老禅师断定他又是画画误了事，不禁气上心头。

老禅师没有猜错。原来这天雪舟在住室练完画后，正要去经堂念经，忽见一只小老鼠从墙角溜了出来。那老鼠狡黠的眼珠儿滴溜溜转着，一会儿伸出两爪捋着长长的胡须“洗洗脸”，一会儿又机敏地蹦上跳下。雪舟越看越感到有趣，忙操起画笔为老鼠画起像来。

谁知没画几笔，老禅师便怒冲冲地闯进来，不管三七二十一，把画稿撕了个粉碎。接着，又找来一条麻绳，将雪舟结结实实地绑在一条大鱼上，罚他赤着脚站在潮湿的泥地上。

老禅师走后，雪舟伤心地哭起来，泪水像断了线的珠子滴滴哒哒往下落。哭着哭着，他忽然又想起了那只淘气的小老鼠。可身上绑着鱼，手中又无笔，怎么画呢？他晃了晃有些发麻的腿脚，无意间发现脚丫上沾了不少湿泥巴。有了，何不捏一只泥老鼠呢！于是，他先用脚趾把湿泥挖出来，揉成团，然后再用脚趾细细地捏呀捏，没多久，一只活灵活现的泥老鼠就这样捏成了。

又不知过了多大会儿，老禅师来了，一眼瞧见雪舟脚旁有只小老鼠，急忙过去驱赶，可那老鼠竟纹丝不动。仔细一瞅，原来是只泥老鼠。老禅师问明了情况，深受感动，从此便积极支持雪舟学画了。

雪舟通过勤学苦练，终于扬名画坛。1468年，他还漂洋过海，专门到中国取过经呢！

## 达·芬奇画盾牌

达·芬奇画蛋的故事，你一定很熟悉吧？这里再讲一个同样有趣的故事，也是发生在达·芬奇的少年时代。

有一次，有个农民拿来一张盾牌，请达·芬奇的父亲披耶洛在上面画些凶恶的东西。披耶洛虽然绘画技艺不错，但不如达·芬奇画得更好。于是，他就让儿子为他代劳。

画什么呢？达·芬奇决定画希腊神话中的女妖麦杜萨。麦杜萨是什么模样呢？谁也没见过呀！可这难不住达·芬奇。他捉来好多蜥蜴、刺猬、壁虎、蚂蝗、萤火虫，把它们统统放在一间谁也不去的旧屋子里，一边观察，一边思考。几天后，他开始动笔了。他把这些小东西的丑恶特点加以综合和改造，画成了一个口吐毒焰、浑身冒火的妖兽。为了检验效果，达·芬奇把盾牌安放在画架上，拉开窗帘，使盾牌的面上微显阴暗。一切布置好了，他大声地叫道：“爸爸，盾牌画好了，您来拿吧！”

披耶洛正惦记着盾牌的事，心里暗暗嘀咕：“这孩子几天来老是不见影子，大概把画盾牌的事给忘了吧？”一听达·芬奇的喊声，连忙向那间旧房子跑去。他推开门，刚要迈进门坎，突然惊叫一声：“妖魔！”一连倒退了十几步。

达·芬奇疾步出屋，拉住父亲的胳膊说：“别怕，这是我画的呀！”

“哎呀，我还以为……”披耶洛摸着额头，心还咚咚跳得厉害。“爸爸，”达·芬奇高兴地说，“从你惊恐的表情和动作看，说明这盾牌确有震慑的力量，达到预想的效果了。你拿去吧！”“真好！”披耶洛赞不绝口。



## 夜入停尸房

在意大利的首都罗马，到处可以看到栩栩如生的美丽雕塑。其中米开朗琪罗的作品，格外令人称奇。

米开朗琪罗是文艺复兴时期的艺术大师，出生在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城。他从小就喜欢和凿子、锤子打交道，是全城有名的小雕刻家。然而，他对自己的作品却总不满意，常常对人说：“我的雕刻只能雕出外表，可对人的活生生的内部知道些什么呢？”渐渐地，他萌发了学习人体解剖的念头。

那时候，佛罗伦萨没人认领的死人，埋葬前都暂放在圣灵修道院的停尸房里。停尸房的钥匙，由院长比切林尼保管。

这天，米开朗琪罗壮着胆子，来到比切林尼的书房，以恳求的语气说：“院长先生，我想通过解剖尸体，提高雕刻技艺，可……”

“够了！”比切林尼扶了扶鼻梁上的眼镜说，“这个问题只当你根本没提过。它像雾气一样消失了。”

米开朗琪罗大失所望，一时不知该说些什么。谁知，比切林尼忽然笑了起来。他打开抽屉，摸出一把长长的钥匙，夹在一本画册里，放到米开朗琪罗的面前。

米开朗琪罗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了，晶莹的泪珠夺眶而出。

深夜，伸手不见五指。米开朗琪罗通过黑魆魆的走廊，蹑手蹑脚地来到了停尸房。他点起蜡烛，只见木板上躺着一具尸体，从头到脚裹着尸布。他不由得倒吸了一口凉气，蜡烛在手里发抖。可他很快又平静下来，轻轻放下背包，在地板上固定好蜡烛——蜡烛只能点三小时，不但要靠它照亮，而且要靠它计算时间，因为他必须在面包房的僧侣起来做面包之前离开这里。

他迅速解开长长的尸布，顶着尸体发出的恶臭，一面解剖，一面观察。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突然，烛光哗哗剥剥爆起来了。三小时快到了！他匆忙裹好尸体，悄悄离开了停尸房。

路上，他一连呕吐了好几次。回到家里，他尽管用碱肥皂洗了手，但仍无济于事。父亲奇怪地问道：“你到哪儿去了？身上是一股什么气味，臭得像死尸一样！”

“我帮人运粪干了。”米开朗琪罗搪塞了一句，一头钻进自己的卧室。

## 月下抄谱

十八世纪德国音乐大师巴赫，从小父母双亡，跟着大哥过日子。他酷爱音乐，常常一个人躲在低矮狭小的阁楼里，借着昏暗的灯光抄写著名音乐家的乐谱。

然而，严厉执拗的大哥并不理解弟弟美好的心愿，动辄训斥巴赫“鬼迷心窍”。为了防止巴赫晚上抄谱，他还收走了阁楼里的油灯和蜡烛。

这是多么难以忍受的惩罚啊！巴赫陷入了深深的苦闷中。一天晚上，他百无聊赖地坐在阁楼的窗前，哼着一支忧伤的乐曲。忽然，他好像发现了新大陆似的，惊喜地喊了起来：“这皎洁的月光，难道不比灯光强得多吗！”于是，他急忙从枕头下摸出乐谱集，借着月光，聚精会神地抄写起来。

正当巴赫沉浸在这优美的旋律中的时候，大哥上楼来了。他发现弟弟不听自己劝告，又在偷偷抄谱，怒不可遏，不由分说便是一记耳光，接着，又把巴赫辛辛苦苦抄写的乐谱撕了个粉碎。

大哥气呼呼地警告了巴赫一顿，下楼去了。但是，他这番不通情理的粗暴干涉并没有动摇巴赫学习音乐的决心和毅力。巴赫含着委屈的眼泪，又继续借着月光抄起乐谱来了。

## 圣母的胡子

被称为开创了欧洲绘画新纪元的十八世纪西班牙杰出画家戈雅，不仅有超群出众的画技，而且耿直倔强，一身是胆。他的这种性格，在少年时代就有突出的表现。1762年的一天，西班牙萨拉果沙城里著名的圣像画家吕尚，正领着学生给教堂作壁画。忽然，他发现刚刚画好的圣母多了两撇蓝色的小胡子，不由得吓出一身冷汗。因为在当时的欧洲，任何亵渎圣母的行为都被视为大逆不道，要受法律制裁的。熟悉学生的吕尚凭着直觉，马上便猜到这是谁干的。“戈雅！”他朝着一个学生大喊了一声。随着喊声，走过来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他宽宽的前额，大眼睛里闪着快活而调皮的光。“这胡子是你画的吧？”吕尚厉声问道。“是的，老师，”戈雅不慌不忙地回答，“恐怕您还没有发现，我还在圣约瑟的嘴边添画了一只烟斗。”“什么？”吕尚又是一惊，他靠近壁画仔细一瞧，可不是，圣约瑟叼的那只烟斗正在冒烟呢！

拿这个调皮的孩子怎么办？吕尚左右为难起来。尽管戈雅经常闹一些恶作剧惹自己生气，但他毕竟是自己最得意的门生。一旦把这件事传出去，他肯定会被宗教裁判所逮捕的。当老师的，怎能忍心看着学生坐牢啊！

于是，他悄悄地把戈雅拉到一旁，和蔼地说：“你闯了大祸，宗教裁判所不会放过你的。你必须尽快离开这里。”

就这样，戈雅依依不舍地告别了老师和同学，只身一人来到首都马德里。

## 老师的鼓励

法国雕塑艺术大师罗丹出身于贫寒家庭，父亲是警察局的雇员。虽然他自幼酷爱绘画，但由于父亲的强烈反对，因此只能徘徊在美术学校的大门口。

罗丹十四岁那年，一个偶然的机，使他进入了巴黎图画数学学校。在那里，他遇到一位爱才如命的老师——勒考克。勒考克发现罗丹是一株才华初露的幼苗，立刻以极大的热情和严格的态度来精心培植他。

有一次，罗丹因家庭经济困难无力购买颜料，十分难过，一气之下，决定撕掉自己所作的画，永远与艺术告别。勒考克闻讯火速赶来，声色俱厉地对罗丹说：“只有我才能决定如何处理你的这些画！我要把这些画保存起来。”不久，他把罗丹送进雕塑室去深造。后来，罗丹在别人劝告下投考巴黎官方的美术专科学校，但一连三次都名落孙山。

罗丹绝望了。他悲伤地认为，作为雕塑家，自己的生命已经结束了。这时，勒考克先生又向他伸出了热情的双手，耐心地开导地说：“未被录取，这是你可能遇到的最好的事情。要知道，美术学校已经变成了一所古典主义的学校，那里塑造出来的东西千篇一律，毫无感情，非常单调，全是骗人的东西。”在老师的鼓励下，罗丹重新树立起不断进取的信心和勇气，终于成为继米开朗琪罗之后最有世界影响的雕塑家。

## “这音乐老缠着我”

你看过芭蕾舞剧《天鹅湖》吗？在优美的乐曲声中，可爱的小天鹅翩翩起舞，把观众引入了神话的境界。

《天鹅湖》的曲作者柴可夫斯基，是俄国十九世纪著名音乐家。他从孩提时代起，就与音乐结下了不解之缘，可以一连几个钟头津津有味地倾听那些只有成年人才能听得懂的古典乐曲。音乐，使他幼小的心灵常常激动得不能自制。

一天晚上，柴可夫斯基的家庭开了一个小型音乐会。慈祥的母亲演唱了一首阿尔雅布耶夫的浪漫曲《夜莺》。听着这宛转悠扬的歌声，小柴可夫斯基仿佛迎着晨风，来到一片水草鲜美的原野上。草上的露珠在朝阳的照射下，宛如钻石一样闪闪发光。葱葱笼笼的树林里，不时传来夜莺醉人的鸣啭声。忽然，柴可夫斯基站起身来，向自己的房间走去。

过了一会儿，女家庭教师走进房间，发现柴可夫斯基激动不安地坐在床上，热泪盈眶。她奇怪地问道：“你哭什么？”

“哦，这音乐，这音乐！它老缠着我！它呆在这儿——在我的脑瓜里！它使我安静不下来！”柴可夫斯基指着自己的额头，声音颤抖地回答。

这一夜，他辗转反侧，久久不能入睡。第二天一大早，他就坐到了钢琴前，凭着记忆弹奏起《夜莺曲》。当父母把他从钢琴旁支开时，他又用手指在桌椅和窗台上面继续敲打着旋律。有一天，他爬上一道窗台，在玻璃窗上敲击着《夜莺曲》，可是一不小心，把玻璃打碎了，弄伤了手指头。这次偶然事故使父母注意到了柴可夫斯基的音乐天赋，于是，他们便为儿子请来了一位女音乐教师。从此，柴可夫斯基开始接受系统的音乐训练了。

## 棺材旁的少年

1861年深秋，俄罗斯著名画家列宾度过了他十七岁的生日。

一天，一位镀金师傅找到列宾，希望能够两人结伴儿，外出干上一个冬天的活。列宾答应了。他们走村串乡，为教堂描绘圣像，虽然活儿很苦，但每人每月只能挣到十几个卢布。

这天，两人来到卡敏卡村。老板尼库林先安置好了镀金师傅，接着又把列宾领进一间空荡荡的大屋子，说：“小师傅，你就住这儿吧！”

列宾环视了一下屋内，只见桌上、地上铺满了尘土，墙上的蜘蛛网结成了连环扣。更刺眼的是，墙角里还放着一口乌黑的棺材，给人一种阴森恐怖的感觉。一位女仆告诉列宾，这口棺材一度曾装过一位老太婆。她现在已经活过了一百岁。十五年前，她得了一种急病，人们以为她死了，举行完添油仪式后就把她装进了棺材。谁知，她蓦地从棺材里爬了出来，把周围的人都吓跑了。从此，这间屋子再没人敢进去了。

女仆讲的故事，不但没有唬住列宾，反而把他给逗笑了。他满不在乎地说：“这有什么可怕的，我在这儿住定了！”说罢，就打扫起房间来了。

就这样，列宾每天都守着空棺材吃饭、睡觉，看不出一点害怕的样子。女仆很是吃惊，逢人就说：“这孩子真是吃了豹子胆啊！”

## 埃德温追狗

在英国首都伦敦的特拉法加广场上，矗立着四座雄伟的青铜雄狮像。这就是英国著名画家埃德温·兰瑟的杰作。

埃德温从小就喜欢画形形色色的动物。有一天，他意外地发现了一条奇特的狗，正要把它画下来，可那狗好像故意调皮似地，放开步子跑得飞快。埃德温只好在后面紧紧追赶。

那狗沿着街，转过一个弯儿，穿过广场，又来到另一条街。埃德温仍紧追不舍。

一会儿，那狗拐进一个大门，消逝在房后。埃德温站在门前，“呼呼呼”地敲起门来。

看门人把门打开一条缝儿，探出头来问道：“小孩子，你来干什么？”

“我能为您家的狗画张像吗？”埃德温彬彬有礼地说。

看门人尽管有些诧异，但还是说：“好吧，请进。”

埃德温走进房间，只见那条狗正伸着懒腰躺在地板上呢！他连忙在椅子上坐定，迅速从衣袋里取出了纸和笔……

光阴似箭。埃德温画了许许多多的狗——大狗、小狗；猎狗、家狗；神情沮丧的狗、欢蹦乱跳的狗……他长大以后，伦敦很多人都知道有那么一位画狗的专家，他就是埃德温。

## 家庭木偶剧团

你听说过斯坦尼斯拉夫斯基的名字吗？他是俄罗斯一位杰出的戏剧艺术家。他在自己的舞台生涯中努力探索，总结出了一套举世瞩目的表演体系。他的表演体系，在世界舞台上至今还有着很大的影响。

斯坦尼斯拉夫斯基最早迷上艺术，是从木偶戏开始的。他在童年时代，和自己的兄弟姐妹一起，组织了一个“家庭木偶剧团”。他们分别自封为剧团的经理、导演等等。演出的舞台就是一张大桌子。桌子上下用被单遮盖起来，就算是剧场的台上和台下了。布景是画在包装纸上的。纸太薄，很快就皱了、破了，他们就把收来的很有限的票钱买些硬纸板，再把包装纸糊在上面画景。演员呢？实际上全是用纸板做成的小木偶。

为了使演出能够引人入胜，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像着了魔似地思考着，探索着。在他书桌的抽屉里，人们经常可以发现他精心绘制的木偶和布景。打开笔记本，只见里面画满了千姿百态的动作设计图。在他们剧团的舞台上，竟然也能表现出旭日东升、波涛汹涌、烈火熊熊等逼真的艺术效果。

家庭木偶剧团的精采演出，果然吸引了许多亲戚朋友、街坊邻居，戏票几乎场场抢售一空。有一次由于观众太多，不得不临时搬到大房间去演。

斯坦尼斯拉夫斯基对这段美好的童年生活充满了眷恋之情，他成为戏剧大师后，还特意把这段生活写进了回忆录呢！



## 第一次登台

著名美国电影艺术家卓别林，一生共拍影片八十多部，其中多是喜剧。他所扮演的“流浪汉”等角色，风趣幽默，滑稽可爱，给人们带来了畅怀的笑声。

卓别林出生在一个很不美满的家庭，他还不记事的时候，父母就离了婚。母亲带着他，过着含辛茹苦的生活。

卓别林的母亲是一个杂剧场的喜剧演员，平时常教儿子演唱一些歌曲，晚上演出时，就把小卓别林带到剧院去。卓别林耳濡目染，小小年纪就有了一定的艺术才能。

有一天晚上演出，母亲的嗓子突然哑了，台下的观众发出一片嘘声。她不得不含着眼泪走到帷幕后面，心情异常烦恼。这时，舞台总管事可慌了手脚，正要大发脾气，忽然看到条幕后面的卓别林。他灵机一动，决定叫卓别林临时上台表演。

卓别林亲眼目睹了母亲所遭到的歧视，为了给母亲争口气，他在一片混乱声中大胆地走到台前，面对刺眼的灯光和黑压压的观众，无拘无束地唱起了家喻户晓的歌曲《杰克·琼斯》。开始时，台下观众还想起哄闹事，听着听着，剧院里安静下来，接着有人发出了赞叹声和欢笑声。一首歌曲还没唱完，钱就像雨点儿似的扔到了台上。这一来，卓别林更活跃了，又边唱边演了许多名曲。当母亲走上台来领他走时，观众们报以热烈的掌声。

## “就是没有圣诞老人”

这是现代舞创始人之一、美国著名舞蹈家邓肯小时候的一个故事。

有一次，学校里举行圣诞节联欢，老师一边向同学们分发糖果、蛋糕，一边眉飞色舞地说：“瞧，这些礼物都是圣诞老人给你们带来的！”当她走到邓肯面前的时候，邓肯忽然站起来，庄严地说：“你说的话我不信，根本就没有什么圣诞老人！”老师一听，很不高兴，把眼一瞪说：“糖果只发给相信圣诞老人的小孩。”邓肯的回答更干脆：“那我不要你的糖果。”这下子可把老师惹恼了，一把揪住邓肯，罚她站墙角。小邓肯虽然站在那儿，但还是不停地回过头来大声嚷嚷：“就是没有圣诞老人！就是没有圣诞老人！”最后，老师无可奈何，只好打发邓肯回家了。

对这次受到的不公正待遇，邓肯始终愤愤不平：老师不仅不给我糖果，还严厉地惩罚我，不全是因为我说了真话吗？她把这件事一五一十地对母亲讲了，并反问母亲：“妈妈，我说得不对吗？没有圣诞老人，是吗？”母亲抚摸着女儿柔软的头发，以坚决而又亲切的口气答道：“是的，没有圣诞老人，也没有上帝，只有你自己的灵魂和精神才能帮助你。”

## 一架小风车

座落在英国萨里郡斯托克的梅纽因音乐学校，是世界各国具有音乐才华的孩子们向往的小提琴家的摇篮。它的创办者耶胡迪·梅纽因，以其精湛的小提琴表演著称于世。

梅纽因年纪很小的时候就有一股子钻劲和韧劲。一天，他看到一家玩具店的橱窗里陈列着一架精致美观的小风车。回家后，他一会儿搂住父亲的脖子，一会儿扑到母亲怀里，哀求说：“爸爸、妈妈，小风车太漂亮了，给我买一架吧！”

当时，梅纽因家境拮据，但父母考虑到这是个把训练和奖励结合起来的好机会，就一本正经地对梅纽因说：“孩子，如果你能克服困难，发出r音，我们就给你买一架小风车。”

梅纽因一听，不由得吐了吐舌头。原来，他生下来舌头就不太灵活，尤其是读r这个辅音时，更加费劲。他犹豫了一会儿，终于下定了决心：练，非把小风车弄到手不可！

从此，他常常一个人躲在角落里，“rrr”地练个不停。一天晚上，父母已经进入梦乡，梅纽因猛地发觉自己发对了r音。要是半夜里叫醒父母，他们准会不高兴。可如果等到早晨，说不定会忘记发音的方法。于是，他把头蒙进被子里，悄悄地咕念了整整一夜。清晨，一串漂亮的“rrrr”唤醒了新的一天。

## “ 四月七日球队 ”

世界“球王”贝利有一句名言：“我为足球而生存，除此之外再没多少闲工夫。”他是这样说的，也是这样做的。

贝利是巴西人。他很小就迷上了足球，每到一个地方，总有一群爱踢球的小伙伴围绕着他。十岁那年，贝利向小伙伴们提议：建立一个足球队，并以他们居住的那条街名命名：“四月七日球队”。他们用旧袜子做成足球，在街心一块空地上安了两个球门，每天踢得可欢啦，有时街灯亮了还舍不得收场。有一次，由于踢得过猛，凌空飞起的足球打断了电线，整个街道陷入一片黑暗。球队捅了大漏子，小伙伴们免不了都挨了一通臭骂。贝利的母亲更是怒气冲冲，不许儿子再去踢球。可是，曾是足球运动员的父亲，见贝利对足球这么入迷，便下决心把他培养成真正的足球运动员。他背着妻子，经常教贝利各种踢球的基本功。有一次，贝利在踢球间歇时吸了根烟，被父亲看到了，他严厉而又心疼地说：“你踢球有几分天资，也许将来会有出息的。如果从小就抽烟、喝酒，一定会损坏身体，在比赛中影响水平的发挥。你自己看着办吧！”说完，又递给贝利几张钞票。贝利含着眼泪把钞票推过去，激动地表示：“放心吧，爸爸，我从今再也不抽烟了。”从此，他不仅不再吸烟，而且训练得更刻苦了。十二岁时，在一次小伙伴们的街道比赛中，贝利被一个职业足球教练看中了。于是，他依依不舍地告别了“四月七日球队”，开始了足球运动员的生涯。

## “皇帝”倒了

拳王阿里的少年时代，是在美国肯塔基州路易斯维尔黑人区度过的。他家所在的街道，有一个名叫科基的拳击手，生得虎背熊腰。他仗着一双硬拳头，经常对街上的过住行人敲榨勒索。大家都怯生生地称他是“皇帝”。

阿里长到十六岁的时候，也学了一手好拳术。他看不惯科基的霸道行为，决心和这个小“皇帝”决一雌雄。

这天，阿里和科基在哥伦比亚体育馆摆下了擂台。铃声一响，科基便像犀牛似地冲出来，左一拳、右一拳地乱打一通。然而，他的拳不是落空，就是打偏。相反地，阿里铁球般的拳头却不断地从不同角度打到他的脸上。第一回合结束时，科基已经气喘吁吁，大汗淋漓了。第二个回合，阿里斗志更旺，攻势愈猛。科基东摇西晃，防不胜防，被阿里一拳击中脸部，顿时，眼眶周围出现一片淤黑。科基不敢再战，慌忙爬出绳圈，逃离了体育馆。

当阿里回到黑人区时，那里的居民兴奋地把阿里高高举起，发出一片欢呼声：“‘皇帝’倒了！我们自由了！”

## 生日的“礼物”

在世界足坛上，可以与球王贝利媲美的，是阿根廷的马拉多纳。

马拉多纳小时候，家里一贫如洗。他唯一的乐趣就是踢足球。每天清早起来，他先挎着一串小铁桶上街叫卖，卖完铁桶后，就去巷子里的小足球队踢中锋。由于他学得认真，练得刻苦，球艺长进很快，不满十六岁就被选入阿根廷的甲级队——阿根廷青年人队。

1976年10月，眼看马拉多纳就要过十六岁生日了。一天，蒙特斯教练忽然兴致勃勃地告诉队员们一个消息：过几天，阿根廷青年人队将迎战素有“雄狮”之称的塔莱雷斯队。马拉多纳听了，激动不已。他攥紧拳头暗暗发誓：一定要踢好这场球，作为向生日的献礼。

比赛的日子到了，蒙特斯教练把一套印有16号字样的运动衣递到马拉多纳手中。也许是巧合，也许是教练有意这样做。16号球衣使马拉多纳感到格外亲切，这不正和他的年龄相符吗？

遗憾的是，在这场旗鼓相当的激烈比赛中，马拉多纳踢得很不理想。他一心想破门立功，使尽了浑身解数，可一连几个球都射偏了。于是，马拉多纳变得急躁起来。然而，越急躁，球似乎越不愿意飞进大门。幸亏重炮手卡希雷拉在禁区外拔脚怒射，皮球正中大门上角，才使阿根廷青年人队以1：0获胜。

这场比赛后，马拉多纳一直闷闷不乐，生日这天回到家中，还是打不起精神。父亲见他愁容满面，便开导说：“你已经是个大人啦，不能耍小孩子脾气了，吸取教训以后好好踢。”

马拉多纳抬起头，对父亲说：“是的，您说得对。我还有许多东西需要学习，尤其是射门的准确性急待提高。”

父亲满意地抚摸着儿子的肩膀说：“这就对了。好，这个教训就算你十六岁生日得到的一件礼物吧！”

